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255 號

電話：(02)282081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5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2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4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2~4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3~78		六~四二
(七)	關係人交易	78~81		四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81~82		四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2		四五
(十)	重大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83~134		四六~五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34；137；139		五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34；138		五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134；140		五一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34；141		五一
(十四)	部門資訊	134~136		五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勝 宏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

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暨融資承諾之減損評估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於評估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暨融資承諾減損時，係基於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等作成對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由於評估可能產生違約及信用減損之證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之判定（包含前瞻性因子之採用）以及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與時點所採行之方法及假設皆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另亦須遵循相關法令及函令之規範，因是將其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暨融資承諾減損評估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附註五，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註四七。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以衡量該等金融資產減損評估模型所採用之方法論、主要假設與參數設定之依據，測試減損評估模型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及參數是否適切反映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暨融資承諾組合之過去事項、現實狀況及未來經濟情況，評估其所採用之違約機率及前瞻性因子估計及違約損失率中未來現金流量及擔保品價值之合理性及一致性，並自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案件中選取樣本進行測試，驗證其完整性及計算之正確性，另一併考量相關法令及函令規範，以確認其分類及備抵呆帳之提列遵循相關法令及函令之要求。

其他事項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

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會計師 張鼎聲

張鼎聲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264,036	2	\$	6,548,460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		18,425,958	4		15,100,800	4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八）		20,684,179	4		22,436,526	5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五、九、十一及四四）		68,312,022	15		-	-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三、四、五、十、十一及四四）		25,333,318	5		-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813,247	-		1,790,880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三、四、五、十三及十四）		4,373,086	1		4,048,582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		793	-		950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三、四、五、十四及四三）		311,310,571	66		286,837,682	65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十五及四四）		-	-		64,871,328	15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十六及四四）		-	-		21,147,709	5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三、四、五、十四、十七及四四）		5,859,392	1		5,844,071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八）		9,269,577	2		9,382,899	2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附註四及十九）		199,848	-		202,201	-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192,511	-		1,113,705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四十）		219,286	-		162,004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二一及四四）		389,530	-		377,608	-
10000	資 產 總 計	\$	474,647,354	100	\$	439,865,405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二）	\$	6,513,606	2	\$	7,313,606	2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八）		20,979	-		8,040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九、十、十六及二三）		4,351,089	1		9,655,135	2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四及二八）		4,243,660	1		3,944,228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四十）		256,740	-		178,904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五及四三）		412,902,705	87		376,540,732	86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六）		14,530,000	3		13,780,000	3
25511	短期借款		978,000	-		1,209,000	-
25597	其他金融負債		349,553	-		329,736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三、四、五、十四、二七及二八）		152,009	-		70,737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四十）		132,797	-		114,695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九）		332,853	-		331,782	-
20000	負債總計		444,763,991	94		413,476,595	9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三、四及三十）						
31101	普通股股本		23,927,206	5		21,629,440	5
31500	資本公積		50,593	-		50,443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767,621	1		2,194,441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46,184	-		382,808	-
32011	未分配盈餘		2,413,908	-		1,990,667	-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5,227,713	1		4,567,916	1
32500	其他權益		677,851	-		141,011	-
30000	權益總計		29,883,363	6		26,388,810	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74,647,354	100	\$	439,865,40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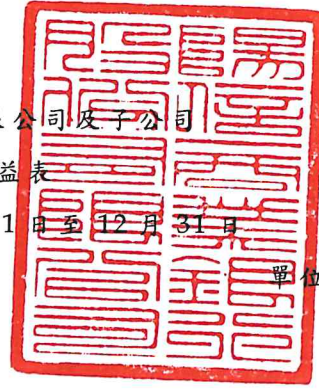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9,128,151	129	\$ 7,883,833	124	16
51000	減：利息費用	<u>3,650,643</u>	<u>51</u>	<u>3,054,869</u>	<u>48</u>	20
49010	利息淨收益（附註四、三一及四三）	<u>5,477,508</u>	<u>78</u>	<u>4,828,964</u>	<u>76</u>	13
	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四）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二及四三）	1,088,418	15	1,160,160	18	(6)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附註四及三三）	19,197	-	149,166	2	(87)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利益（附註三四）	-	-	39,413	1	(100)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附註三五）	109,682	2	-	-	-
49600	兌換淨益（損）	155,510	2	(28,258)	-	650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670)	-	34,506	-	(108)
49831	證券經紀收入淨額	70,213	1	60,981	1	15
498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34,648	1	(100)
49821	收回應收買入債權收入	23,803	-	20,743	-	15
49851	租賃收入	64,036	1	62,384	1	3
498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三六）	<u>58,989</u>	<u>1</u>	<u>17,816</u>	<u>-</u>	231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1,587,178</u>	<u>22</u>	<u>1,551,559</u>	<u>24</u>	2
4xxxx	淨 收 益	<u>7,064,686</u>	<u>100</u>	<u>6,380,523</u>	<u>100</u>	11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四、五、十四及四三）	(<u>294,043</u>)	(<u>4</u>)	(<u>676,848</u>)	(<u>11</u>)	(57)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四、二 八、三十、三七及四三）	\$ 2,273,932	32	\$ 2,095,689	33	9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及 三八）	268,304	4	242,168	4	11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 三九）	<u>1,195,762</u>	<u>17</u>	<u>1,123,636</u>	<u>17</u>	6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u>3,737,998</u>	<u>53</u>	<u>3,461,493</u>	<u>54</u>	8
61001	稅前淨利	3,032,645	43	2,242,182	35	35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四十）	<u>480,711</u>	<u>7</u>	<u>331,582</u>	<u>5</u>	45
640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u>2,551,934</u>	<u>36</u>	<u>1,910,600</u>	<u>30</u>	34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數（附註四及二八）	(54,857)	(1)	(14,485)	-	279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評價利益	126,273	2	-	-	-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附註四及 四十）	<u>15,373</u>	<u>-</u>	<u>2,462</u>	<u>-</u>	524
65200		<u>86,789</u>	<u>1</u>	(<u>12,023</u>)	<u>-</u>	82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762)	-	(9,647)	-	(40)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	-	-	520,557	8	(100)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 具損失	(82,145)	(1)	-	-	-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附註四 及四十）	<u>4,426</u>	<u>-</u>	<u>1,214</u>	<u>-</u>	265
65300		(<u>83,481</u>)	(<u>1</u>)	<u>512,124</u>	<u>8</u>	(116)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合計	<u>3,308</u>	<u>-</u>	<u>500,101</u>	<u>8</u>	(99)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555,242</u>	<u>36</u>	<u>\$ 2,410,701</u>	<u>38</u>	6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67101	母公司業主	\$ 2,551,934	36	\$ 1,910,600	30	34
67111	非控制權益	-	-	-	-	-
67100		<u>\$ 2,551,934</u>	<u>36</u>	<u>\$ 1,910,600</u>	<u>30</u>	3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7301	母公司業主	\$ 2,555,242	36	\$ 2,410,701	38	6
67311	非控制權益	-	-	-	-	-
67300		<u>\$ 2,555,242</u>	<u>36</u>	<u>\$ 2,410,701</u>	<u>38</u>	6
	每股盈餘（附註四一）					
67500	基 本	<u>\$ 1.10</u>		<u>\$ 0.85</u>		
67700	稀 釋	<u>\$ 1.10</u>		<u>\$ 0.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數 (千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庫藏股	權益總計
A1	2,003,295	\$ 20,032,947	\$ 49,042	\$ 1,492,736	\$ 24,936	\$ 2,553,230	\$ 4,971,302	\$ 4,971,302	\$ -	\$ 341,744	\$ 3,508	\$ 23,778,670
B1	-	-	-	701,705	-	(701,705)	-	-	-	-	-	-
B3	-	-	-	-	357,872	(357,872)	-	-	-	-	-	-
B5	-	-	-	-	-	(400,561)	(400,561)	-	-	-	-	(400,561)
B9	100,140	1,001,402	-	-	-	(1,001,402)	(1,001,402)	-	-	-	-	-
D1	-	-	-	-	-	1,910,600	1,910,600	-	-	-	-	1,910,600
D3	-	-	-	-	-	(12,023)	(12,023)	(8,433)	-	520,557	-	500,101
D5	-	-	-	-	-	1,898,577	1,898,577	(8,433)	-	520,557	-	2,410,701
E1	60,000	600,000	-	-	-	-	-	-	-	-	-	600,000
L3	(491)	(4,909)	1,401	-	-	-	-	-	-	-	3,508	-
Z1	2,162,944	21,629,440	50,443	2,194,441	382,808	1,990,667	4,567,916	(37,802)	-	178,813	-	26,388,810
A3	-	-	-	-	-	(101,869)	(101,869)	-	652,432	(178,813)	-	371,750
A5	2,162,944	21,629,440	50,443	2,194,441	382,808	1,888,798	4,466,047	(37,802)	652,432	-	-	26,760,560
B1	-	-	-	573,180	-	(573,180)	-	-	-	-	-	-
B3	-	-	-	-	9,553	(9,553)	-	-	-	-	-	-
B5	-	-	-	-	-	(432,589)	(432,589)	-	-	-	-	(432,589)
B9	129,777	1,297,766	-	-	-	(1,297,766)	(1,297,766)	-	-	-	-	-
B17	-	-	-	-	(346,177)	346,177	-	-	-	-	-	-
D1	-	-	-	-	-	2,551,934	2,551,934	-	-	-	-	2,551,934
D3	-	-	-	-	-	(39,484)	(39,484)	(1,336)	44,128	-	-	3,308
D5	-	-	-	-	-	2,512,450	2,512,450	(1,336)	44,128	-	-	2,555,242
E1	100,000	1,000,000	-	-	-	-	-	-	-	-	-	1,000,000
N1	-	-	150	-	-	-	-	-	-	-	-	150
Q1	-	-	-	-	-	(20,429)	(20,429)	-	20,429	-	-	-
Z1	2,392,721	23,927,206	50,593	2,767,621	46,184	2,413,908	5,227,713	(39,138)	716,989	-	-	29,883,363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劉宗勤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032,645	\$ 2,242,18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4,260	222,956
A20200	攤銷費用	44,044	19,212
A203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94,043	676,848
A20900	利息費用	3,650,643	3,054,869
A21200	利息收入	(9,128,151)	(7,883,833)
A21300	股利收入	(54,896)	(51,75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0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4,254)	(81)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416)	-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3
A23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	(22,302)
A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56,042)	-
A236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73	(37,531)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97	3,025
A24400	處分承受擔保品利益	(22,615)	-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增加)	(2,071,574)	872,314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732,461	(10,668,107)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	(140,853)	(15,262)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24,659,717)	(26,604,248)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800,000)	370,000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2,939	(5,216)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5,304,046)	6,054,797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	176,568	124,348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36,361,973	31,935,483
A4218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6,675	(24,445)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3,282,507	263,2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159,920	7,929,99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4,896	51,75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526,946)	(\$ 2,897,1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22,100)	(333,6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548,277</u>	<u>5,014,24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7,482,064)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4,629,756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17,832)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05,456,911)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06,460,856
B009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7,125,562)
B0100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992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23,508)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86,638)	(154,11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34,339	43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2,020)	(25,307)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9,365)	(23,113)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23,767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11,759)	(1,779,512)
B06800	其他資產減少	<u>48,566</u>	<u>30,23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546,758)</u>	<u>(8,071,10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31,000)	59,000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050,000	2,78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300,000)	(2,500,000)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17,761	57,833
C0430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786)	28,92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32,589)	(400,561)
C04600	現金增資	<u>1,000,000</u>	<u>600,0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03,386</u>	<u>625,19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3,378)</u>	<u>140,530</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991,527	(2,291,13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939,914</u>	<u>11,231,04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931,441</u>	<u>\$ 8,939,914</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7,264,036	\$ 6,548,460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 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854,158	600,574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 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1,813,247</u>	<u>1,790,88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931,441</u>	<u>\$ 8,939,91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公開發行公司，經營之業務為：(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2)各種儲蓄及信託業務；(3)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4)信託部辦理銀行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暨投資國內有價證券及基金之信託業務。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國共有 103 個營業單位。

本公司為整合並提高營運效率，以因應未來產業發展暨提升競爭力，規劃進行集團內部組織調整，故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吸收合併綜合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陽信保代）及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陽信保經）。本合併案係以 106 年 1 月 20 日為合併基準日，以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陽信保代及陽信保經為消滅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後之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後之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436,526	\$ 22,436,526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048,582	3,973,733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68,021	368,021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64,503,307	64,503,307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147,709	21,147,405	(4)
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96,261	668,579	(5)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647,810	5,647,679	(6)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 A S 3 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 F R S 9)	107 年 1 月 1 日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107 年 1 月 1 日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說 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債務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64,503,307	-	(1,967)	1,967	-	(3)
－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368,021	-	-	-	-	(2)
加：自其他金融資產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96,261	472,318	666	471,652	-	(5)
	-	65,067,589	472,318	\$ 65,539,907	(1,301)	473,6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加：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IAS 39) 重分類	-	21,147,709	(304)	(304)	-	-	(4)
	-	21,147,709	(304)	21,147,405	(304)	-	
應收款項－淨額	4,048,582	-	(74,849)	3,973,733	(74,849)	-	(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5,844,071	-	-	-	-	-	
減：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IFRS 9)	-	(196,261)	(131)	(131)	-	-	(5)、(6)
	5,844,071	(196,261)	(131)	5,647,679	(131)	-	
資 產 合 計	9,892,653	86,019,037	397,034	96,308,724	(76,585)	473,619	
負債準備	70,737	-	25,284	96,021	(25,284)	-	(7)
合 計	\$ 9,821,916	\$ 86,019,037	\$ 371,750	\$ 96,212,703	(\$ 101,869)	\$ 473,619	

- (1) 應收款項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74,849 仟元及減少 74,849 仟元。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 368,021 仟元，因非持有供交易，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投資 64,503,307 仟元，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其經營模式係以持有金融資產以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且其原始認列時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暨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調整增加 1,967 仟元及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967 仟元。
-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304 仟元及減少 304 仟元。
- (5)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 196,261 仟元，依 IFRS 9 選擇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另其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

調整增加 666 仟元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471,652 仟元。

(6) 其他金融資產－其中屬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依 IFRS 9 評估預期
 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及保留盈餘
 分別調整增加 131 仟元及減少 131 仟元。

(7) 依 IFRS 9 規定，評估放款融資承諾及應收信用狀之預期信用損
 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負債準備及保留盈餘分別調
 整增加 25,284 仟元及減少 25,284 仟元。

於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AS 39 之損失發生模型認列之備抵減
 損餘額調節至依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之備抵減損餘額之餘額調
 節表如下：

衡 量 類 別	IAS 39 下 備抵減損餘額及 IAS 37 之 提 列 數	再 衡 量	IFRS 9 下 備抵減損餘額
放款及應收款(IAS39)／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IFRS9)			
應收款項	\$ 343,947	\$ 74,789	\$ 418,736
貼現及放款	1,329,350	862,518	2,191,868
其他金融資產－非放款轉列催收款	2,163	131	2,294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	<u>2,190,920</u>	<u>(862,458)</u>	<u>1,328,462</u>
小 計	<u>3,866,380</u>	<u>74,789</u>	<u>3,941,36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39)／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IFRS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967	1,967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IAS39)／按攤銷後成本衡量(IFRS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04	304
融資承諾、保證責任及其他			
融資承諾準備	-	12,408	12,408
保證責任準備	-	14,358	14,358
其他準備	-	12,876	12,876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	<u>27,356</u>	<u>(14,358)</u>	<u>12,998</u>
小 計	<u>27,356</u>	<u>25,284</u>	<u>52,640</u>
帳列數總計	<u>\$ 3,893,736</u>	<u>\$ 102,535</u>	<u>\$ 3,996,271</u>

(二) 108 年適用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

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其他資產－淨額	\$ 389,530	(\$ 8,586)	\$ 380,944
使用權資產	-	196,527	196,527
資產影響	<u>\$ 389,530</u>	<u>\$ 187,941</u>	<u>\$ 577,471</u>
租賃負債	\$ -	\$ 187,941	\$ 187,941
負債影響	<u>\$ -</u>	<u>\$ 187,941</u>	<u>\$ 187,941</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本合併財務報告未予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於附註四七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之營運損益。各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陽信證券公司)	於集中交易市場及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暨兼營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	100	100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陽信資產管理公司)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00	100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陽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陽信國際租賃公司)	專營租賃業務	100	100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陽信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陽信電子商務公司)	專營網際網路服務、資訊軟體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資料處理服務及零售業務等	100	100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Sunny Microfinance PLC.	融資業務	100	-
陽信國際租賃公司	Sunny Finance Lease (HK) Limited	融資租賃業務	100	100
Sunny Finance Lease (HK) Limited	陽信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	100	100

本公司為提升集團獲利績效及增加海外投資收入，於 107 年收購 Sunny Microfinance PLC. 100% 股權，並向金管會申請核備，本公司已於 107 年 12 月 20 日完成股權交割。因 Sunny Microfinance PLC.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該公司之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相關企業合併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四二。

本公司業於 106 年 1 月 20 日，吸收合併陽信保代及陽信保經，請參閱附註一。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分行）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主要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有效利息法係指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後成本並將利息收入分攤於相關期間之方法。有效利率係指於債務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當之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取金額（包含支付或收取屬整體有效利率之一部分之所有費用與點數、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現後，恰等於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除下列二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投資除列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六。

有效利息法係指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後成本並將利息收入分攤於相關期間之方法。有效利率係指於債務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當之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取金額（包含支付或收取屬整體有效利率之一部分之所有費用與點數、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現後，恰等於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政府公債，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D.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款項、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

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或累計減損項目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另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合併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

上述之規定，就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之備抵呆帳，分別以債權餘額之 2%、10%、50% 及餘額全部之合計，加計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之 1%，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前述規範為表內及表外授信資產備抵評價之最低提列標準。並依金管銀國字第 10300329440 號函，為厚植銀行風險承擔能力，本國銀行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至少應達 1.5%，復依金管銀法字第 10410001840 號函，為強化本國銀行對大陸地區曝險之控管及風險承擔能力，辦理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授信資產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至少應達 1.5%。

合併公司於評估帳列放款及應收款應提列之備抵呆帳時，係依據金融資產減損及「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評估結果，取孰高者作為備抵呆帳提列標準。

合併公司對呆帳之轉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董事會核准後予以轉銷。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合併公司係就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暨各項保證餘額，評估可能損失，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上述債權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於評估基準日債務人之債務已轉列催收。
- B. 債務人於評估基準日發生未支付利息或本金逾期。
- C. 依合併公司授信戶異常預警機制作業列為預警戶者。
- D. 債務人因財務困難向合併公司申請協議。
- E. 曾參加債務協商。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前述資產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集體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係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另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合併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

上述之規定，就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加計正常授信債權餘額（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一，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並依金管銀國字第 10300329440 號函，為厚植銀行風險承擔能力，本國銀行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至少應達 1.5%，復依金管銀法字第 10410001840 號函，為強化本國銀行對大陸地區曝險之控管及風險承擔能力，辦理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授信資產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比率至少應達 1.5%。

合併公司於評估帳列放款及應收款應提列之備抵呆帳時，係依據金融資產減損及「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評估結果，取孰高者作為備抵呆帳提列標準。

合併公司對呆帳之轉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董事會核准後予以轉銷。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或累計減損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或累計減損帳戶；原先已沖銷之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後續收回款項則調整呆帳費用或備抵帳戶。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

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有效利息法之說明參閱上述會計政策）：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六。

B. 財務保證合約

107 年

合併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106 年

合併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金額衡量。惟若經評估很有可能將須支付合約義務金額，則後續以合約義務之最佳估計金額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七)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八) 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轉融券

陽信證券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

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陽信證券公司就此項擔保品，以備忘分錄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陽信證券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存入保證金，另以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分錄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轉融資」係陽信證券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時，如因資金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並以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

「轉融券」係陽信證券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時，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因轉融券所交付之保證金或保證品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分別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九)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二)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承受擔保品

承受之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年底以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五）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合併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改制前退休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三十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

則第 19 號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十八) 收入認列

利息收入及費用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目下。

單一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一旦因減損損失而沖減，其後續認列之利息收入係以衡量減損損失時用於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計算。

取得放款及應收款時所發生之交易成本及因產生或取得該放款及應收款所額外收取之手續費作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調整，並據以調整有效利率。

貼現及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權責發生基礎採利息法認列。逾期債權經評估很可能無法依約清償或支付者，其借款本金及應收利息即轉列催收款項，對內並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收入，依財政部規定自開始記帳日起，列為遞延收益（帳列其他負債），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使用從循環信用額度之信用卡消費款及預借現金之利息收入按應計基礎估列。

手續費收入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如聯貸案主辦行所收取服務費；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信用卡年費收入係向持卡人收取之會員會費收入，於收費標準達成時認列。

股利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之本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本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債務工具投資、保證責任、融資承諾及應收信用狀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四七。

(二) 放款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適用於 106 年）

合併公司定期複核放款組合及應收款項以評估減損。合併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

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合併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放款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十四。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943,125	\$ 2,910,206
待交換票據	2,007,349	2,096,648
銀行存款及存放銀行同業	<u>2,313,562</u>	<u>1,541,606</u>
	<u>\$ 7,264,036</u>	<u>\$ 6,548,460</u>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 3,674,713	\$ 2,482,497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10,698,541	9,920,700
存放央行外匯準備金	47,235	37,517
拆放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3,196,232	2,059,512
存放央行－跨行交易款	<u>809,237</u>	<u>600,574</u>
	<u>\$ 18,425,958</u>	<u>\$ 15,100,800</u>

存放央行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乙戶部分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提取，其餘可隨時動用。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商業本票	\$ -	\$ 22,212,931
受益憑證	-	196,711
換 匯	-	26,320
遠期外匯	<u>-</u>	<u>564</u>
	<u>\$ -</u>	<u>\$ 22,436,52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商業本票	\$ 20,200,522	\$ -
結構型存款	374,762	-
受益憑證	77,283	-
買入可轉讓定期存單	29,011	-
換 匯	2,581	-
遠期外匯	20	-
	<u>\$ 20,684,179</u>	<u>\$ -</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換 匯	\$ 19,593	\$ 8,022
遠期外匯	1,386	18
	<u>\$ 20,979</u>	<u>\$ 8,040</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主要目的，係為因應客戶需求及合併公司外匯資金調度與風險管理。

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		
換 匯	\$ 2,078,450	\$ 2,849,374
遠期外匯	65,045	72,427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1,176,6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67,135,382</u>
	<u>\$ 68,312,022</u>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820,208
國內上市櫃股票	<u>356,432</u>
	<u>\$ 1,176,640</u>

合併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係為策略性投資或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十五及附註十七。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買入定期存單	\$ 37,099,929
政府公債	19,396,201
金融債券	6,058,871
公 司 債	3,591,633
商業本票	988,748
	<u>\$ 67,135,382</u>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述債務工具投資，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五。107 年 12 月 31 日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中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面額為 450,000 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107 年 12 月 31 日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四。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25,333,492
減：備抵損失	(<u>174</u>)
	<u>\$ 25,333,318</u>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述債務工具投資，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六。

107 年 12 月 31 日上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中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面額為 3,900,000 仟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107 年 12 月 31 日上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四。

十一、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107 年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別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67,006,022	\$ 25,333,492	\$ 92,339,514
備抵損失	(2,368)	(174)	(2,542)
攤銷後成本	67,003,654	<u>\$ 25,333,318</u>	92,336,972
公允價值調整	<u>131,728</u>		<u>131,728</u>
	<u>\$ 67,135,382</u>		<u>\$ 92,468,700</u>

合併公司考量外部信用評等機構公佈之各級評等之違約機率及各類債券特性之回收率，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其各信用分級之投資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 義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認 列 基 礎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率	107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Stage 1	基準日信用評等對應到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信用評等為 Ba3 以上，且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60%	\$ 92,339,514
Stage 2	基準日信用評等對應到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信用評等為 B1 以下，或自原始認列後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	-
Stage 3	基準日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	-

關於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信	用	等	級
	Stage 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Stage 2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且 未信用減損)	Stage 3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且 已信用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IAS 39)	\$ -	\$ -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967	-	-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1,967	-	-	
信用等級變動				
—Stage 1 轉為 Stage 2	-	-	-	
—Stage 2 轉為 Stage 3	-	-	-	
—Stage 3 轉為沖銷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1,285	-	-	
除 列	(369)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515)	-	-	
107年12月31日備抵損失	<u>\$ 2,368</u>	<u>\$ -</u>	<u>\$ -</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信	用	等	級
	Stage 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Stage 2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且 未信用減損)	Stage 3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且 已信用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IAS 39)	\$ -	\$ -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304	-	-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304	-	-	
信用等級變動				
—Stage 1 轉為 Stage 2	-	-	-	
—Stage 2 轉為 Stage 3	-	-	-	
—Stage 3 轉為沖銷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29	-	-	
除 列	-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159)	-	-	
107年12月31日備抵損失	<u>\$ 174</u>	<u>\$ -</u>	<u>\$ -</u>	

十二、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	\$ 1,813,247	\$ 1,152,133
公司債券	-	638,747
	<u>\$ 1,813,247</u>	<u>\$ 1,790,880</u>
約定賣回價款	<u>\$ 1,818,618</u>	<u>\$ 1,794,138</u>
約定到期日	108.1.3-1.17	107.1.3-1.29

上述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並無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標的。

十三、應收款項－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租賃款	\$ 1,874,470	\$ 1,882,452
應收利息	1,283,141	1,088,881
應收信用卡款	595,915	563,305
應收交割帳款	256,241	308,059
應收買入債權	129,161	151,842
應收承兌票款	105,486	36,675
其他應收款	<u>566,673</u>	<u>361,315</u>
小計	4,811,087	4,392,529
減：備抵呆帳（附註十四）	<u>438,001</u>	<u>343,947</u>
淨額	<u>\$ 4,373,086</u>	<u>\$ 4,048,582</u>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2,009,849	\$ 2,056,235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135,379</u>	<u>173,783</u>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1,874,470</u>	<u>\$ 1,882,452</u>

十四、貼現及放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出口押匯	\$ 65,254	\$ 100,891
短期放款	15,101,693	24,183,953
短期擔保放款	76,955,032	67,328,836
應收證券融資款	520,674	545,764
中期放款	39,271,489	32,240,409
中期擔保放款	103,845,227	90,805,674
長期放款	1,578,695	1,441,219
長期擔保放款	77,291,495	73,501,510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417,478</u>	<u>199,477</u>
小計	315,047,037	290,347,733
減：備抵呆帳	3,773,858	3,520,270
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u>37,392</u>	<u>10,219</u>
淨額	<u>\$ 311,310,571</u>	<u>\$ 286,837,682</u>

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合併公司就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另融資承諾準備、保證責任準備及其他準備評估提列適當之準備，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保證責任準備、融資承諾準備及其他準備所提列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07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貼現及放款	應收款項	非放款轉列 之催收款	保證責任 準備	融資承諾 準備	其他準備	合計
年初餘額	\$3,520,270	\$ 343,947	\$ 2,163	\$ 27,356	\$ -	\$ -	\$3,893,736
IFRS 9 影響數	-	74,849	131	-	12,408	12,876	100,264
調整後年初餘額	3,520,270	418,796	2,294	27,356	12,408	12,876	3,994,000
由企業合併取得	3,097	-	-	-	-	-	3,097
提列（迴轉）呆帳	266,579	33,262	46	8,583	(2,759)	(11,668)	294,043
沖銷	(542,646)	(16,578)	(13,685)	-	-	-	(572,909)
收回已沖銷者	518,768	2,810	13,419	-	-	-	534,997
重分類	-	-	-	-	-	-	-
匯差調整	7,790	(289)	-	-	-	-	7,501
期末餘額	<u>\$3,773,858</u>	<u>\$ 438,001</u>	<u>\$ 2,074</u>	<u>\$ 35,939</u>	<u>\$ 9,649</u>	<u>\$ 1,208</u>	<u>\$4,260,729</u>

106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貼現及放款	應收款項	非放款轉列 之催收款	保證責任 準備	融資承諾 準備	其他準備	合計
年初餘額	\$3,100,797	\$ 330,782	\$ 1,714	\$ 25,740	\$ -	\$ -	\$3,459,033
提列（迴轉）呆帳	663,447	7,858	3,927	1,616	-	-	676,848
沖銷	(798,860)	(3,920)	(18,069)	-	-	-	(820,849)
收回已沖銷者	574,249	9,306	14,591	-	-	-	598,146
匯差調整	(19,363)	(79)	-	-	-	-	(19,442)
年底餘額	<u>\$3,520,270</u>	<u>\$ 343,947</u>	<u>\$ 2,163</u>	<u>\$ 27,356</u>	<u>\$ -</u>	<u>\$ -</u>	<u>\$3,893,736</u>

十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買入定期存單	\$ 36,850,377
政府公債	20,536,299
金融債券	3,659,856
公司債	2,322,229
商業本票	1,134,546
股票	368,021
	<u>\$ 64,871,328</u>

106 年 12 月 31 日，上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

合併公司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四。

十六、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u>\$ 21,147,709</u>

106 年 12 月 31 日，上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面額為 9,650,000 仟元。

合併公司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四。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普通股		
財金資訊公司		\$ 115,771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		
司		50,000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公司		21,490
台灣行動支付股份有		
限公司		6,000
陽信建築經理公司		<u>3,099</u>
		196,360
減：累計減損		<u>99</u>
		<u>196,261</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結構式理財產品		45,652
結構式存款		86,102
減：累計減損		<u>86,102</u>
		<u>45,652</u>
其他金融資產		
非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		
期存款	<u>\$ 5,857,864</u>	<u>5,599,673</u>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3,602	4,648
減：備抵呆帳（附註十四）	<u>2,074</u>	<u>2,163</u>
	<u>1,528</u>	<u>2,485</u>
	<u>\$ 5,859,392</u>	<u>\$ 5,844,071</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四。

十八、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6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械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未 完 工 程 及 良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93,171	\$ 2,931,866	\$ 797,839	\$ 56,451	\$ 816,323	\$ 27,224	\$ 137,273	\$12,060,147
本期增添	-	-	41,045	5,856	35,499	1,002	71,714	155,116
本期處分	-	-	(53,500)	(2,152)	(10,092)	(900)	-	(66,644)
本期重分類	-	-	20,696	-	1,916	-	(56,599)	(33,987)
匯差調整	-	-	-	(25)	(6)	-	-	(3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293,171</u>	<u>2,931,866</u>	<u>806,080</u>	<u>60,130</u>	<u>843,640</u>	<u>27,326</u>	<u>152,388</u>	<u>12,114,601</u>
累計折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09,531	512,182	34,820	683,533	24,973	-	2,565,039
本期折舊	-	64,363	100,980	6,607	50,269	737	-	222,956
本期處分	-	-	(53,500)	(1,801)	(10,092)	(900)	-	(66,293)
匯差調整	-	-	-	3	(3)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373,894</u>	<u>559,662</u>	<u>39,629</u>	<u>723,707</u>	<u>24,810</u>	-	<u>2,721,702</u>
累計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000	-	-	-	-	-	-	10,00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000</u>	-	-	-	-	-	-	<u>10,000</u>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7,283,171</u>	<u>\$ 1,622,335</u>	<u>\$ 285,657</u>	<u>\$ 21,631</u>	<u>\$ 132,790</u>	<u>\$ 2,251</u>	<u>\$ 137,273</u>	<u>\$ 9,485,108</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283,171</u>	<u>\$ 1,557,972</u>	<u>\$ 246,418</u>	<u>\$ 20,501</u>	<u>\$ 119,933</u>	<u>\$ 2,516</u>	<u>\$ 152,388</u>	<u>\$ 9,382,899</u>

	107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械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未 完 工 程 及 良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93,171	\$ 2,931,866	\$ 806,080	\$ 60,130	\$ 843,640	\$ 27,326	\$ 152,388	\$12,114,601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	830	-	-	830
本年度增加	-	-	22,325	1,077	15,814	300	147,422	186,938
本年度減少	(15,989)	(9,517)	(11,718)	(669)	(14,941)	-	-	(52,834)
本年度重分類	-	-	25,380	-	4,216	-	(88,049)	(58,453)
匯兌調整數	-	-	-	(42)	(15)	-	-	(57)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277,182</u>	<u>2,922,349</u>	<u>842,067</u>	<u>60,496</u>	<u>849,544</u>	<u>27,626</u>	<u>211,761</u>	<u>12,191,025</u>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73,894	559,662	39,629	723,707	24,810	-	2,721,702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	638	-	-	638
本年度增加	-	60,724	106,243	6,067	48,163	696	-	221,893
本年度減少	-	(5,421)	(11,718)	(669)	(14,941)	-	-	(32,749)
匯兌調整數	-	-	-	(24)	(12)	-	-	(36)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429,197</u>	<u>654,187</u>	<u>45,003</u>	<u>757,555</u>	<u>25,506</u>	-	<u>2,911,448</u>
累計減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000	-	-	-	-	-	-	10,00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000</u>	-	-	-	-	-	-	<u>10,0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267,182</u>	<u>\$ 1,493,152</u>	<u>\$ 187,880</u>	<u>\$ 15,493</u>	<u>\$ 91,989</u>	<u>\$ 2,120</u>	<u>\$ 211,761</u>	<u>\$ 9,269,577</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7 至 61 年
機械設備	3 至 9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 至 21 年
其他設備	1 至 21 年
租賃權益改良	25 年，若租賃期間低於 25 年 則於租賃期間內攤銷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皆未有抵押之情事。

十九、投資性不動產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 地	\$132,491	\$135,375
房屋及建築	<u>67,357</u>	<u>66,826</u>
	<u>\$199,848</u>	<u>\$202,201</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主 建 物	60 年
裝 潢	10 年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投資之變動請詳下表：

	107年度	106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202,201	\$ 179,088
增 添	19,365	23,113
處 分	(<u>19,792</u>)	-
年底餘額	<u>\$ 201,774</u>	<u>\$ 202,201</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	\$ -
折舊費用	2,367	-
處 分	(<u>441</u>)	-
年底餘額	<u>\$ 1,926</u>	<u>\$ -</u>
年底淨額	<u>\$ 199,848</u>	<u>\$ 202,201</u>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分別為229,916仟元及248,478仟元。

二十、無形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 譽	\$ 1,055,734	\$ 1,034,579
電腦軟體	<u>136,777</u>	<u>79,126</u>
	<u>\$ 1,192,511</u>	<u>\$ 1,113,705</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請詳下表：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113,705	\$ 1,072,468
由企業合併取得－商譽（附註四二）	21,155	-
由企業合併取得－電腦軟體（附註四二）	183	-
增添數	42,020	25,307
攤銷數	(43,003)	(18,057)
重分類	58,453	33,987
匯兌調整數	(2)	-
年底餘額	<u>\$ 1,192,511</u>	<u>\$ 1,113,705</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2 月收購 Sunny Microfinance PLC.產生與融資業務有關之商譽 21,155 仟元，主要係預期柬埔寨地區融資業務利息收入所帶來之效益。

合併公司於每年定期或可能減損之跡象出現時，評估商譽是否減損。經合併公司評估，107 及 106 年度並未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至10年

二一、其他資產－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承受擔保品		
成本	\$180,892	\$195,223
減：累計減損	<u>26,281</u>	<u>23,884</u>
承受擔保品淨額	154,611	171,339
存出保證金	116,591	112,280
預付款項	71,948	47,008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17,342	14,998
其他	<u>29,038</u>	<u>31,983</u>
	<u>\$389,530</u>	<u>\$377,608</u>

二二、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2,300,000	\$ 2,350,000
銀行同業存款	2,915,000	3,665,000
中華郵政轉存款	<u>1,298,606</u>	<u>1,298,606</u>
	<u>\$ 6,513,606</u>	<u>\$ 7,313,606</u>

二三、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3,901,089	\$ 9,655,135
公司債券	450,000	-
	<u>\$ 4,351,089</u>	<u>\$ 9,655,135</u>
約定買回價款	<u>\$ 4,352,728</u>	<u>\$ 9,658,237</u>
約定到期日	108.1.2-1.23	107.1.4-1.30

二四、應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2,007,350	\$ 2,096,648
應付利息	701,837	580,196
應付交割帳款	368,493	320,244
應付費用	681,604	566,658
承兌匯票	105,585	38,309
應付其他稅款	80,808	74,480
應付託收票據	29,588	16,759
其他應付款	268,395	250,934
	<u>\$ 4,243,660</u>	<u>\$ 3,944,228</u>

二五、存款及匯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3,573,153	\$ 3,225,697
活期存款	53,125,515	47,627,103
定期存款	153,295,897	130,339,614
儲蓄存款	202,850,289	195,231,918
匯 款	57,851	116,400
	<u>\$ 412,902,705</u>	<u>\$ 376,540,732</u>

二六、應付金融債券

本公司為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及提升資本適足率，分別向金管會申請發行金融債券。各次之發行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0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 券) — 發 行 期 間 100.06.27~107.06.27，固定年 利率 2.85%，每年計息並付息 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	\$ 1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0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B 券) — 發 行 期 間 100.06.27~107.06.27，票面利 率每季按本公司定期儲蓄存 款牌告機動利率加 1.25% 計 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 還本 (106 年 4 月提前還本 300,000 仟元)	\$ -	\$ 200,000
101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 券) — 發 行 期 間 101.05.30~108.05.30，固定年 利率 2.45%，每年計息並付息 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500,000	500,000
101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B 券) — 發 行 期 間 101.05.30~108.05.30，票面利 率每季按本公司定期儲蓄存 款牌告機動利率加 0.97% 計 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 還本	600,000	600,000
101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發 行 期 間 101.06.29~ 108.05.29，固 定 年 利 率 2.45%，每 年 計 息 並 付 息 一 次，到期一次還本	200,000	200,000
102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 券) — 發 行 期 間 102.04.30~109.04.30，固定年 利率 2.45%，每年計息並付息 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450,000	1,450,000
102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B 券) — 發 行 期 間 102.04.30~109.04.30，票面利 率每季按本公司定期儲蓄存 款牌告機動利率加 0.77% 計 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 還本	50,000	5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3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 券) — 發 行 期 間 103.03.01~110.03.31，固定年 利率 2.35%，每年計息並付息 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1,450,000	\$ 1,450,000
103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B 券) — 發 行 期 間 103.03.31~110.03.31，票面利 率每季按本公司定期儲蓄存 款牌告機動利率加 0.67%計 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 還本	50,000	50,000
103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發 行 期 間 103.08.26~ 110.08.26，固 定 年 利 率 2.35%，每 年 計 息 並 付 息 一 次，到期一次還本	700,000	700,000
103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發 行 期 間 103.12.30~ 110.12.30，固 定 年 利 率 2.45%，每 年 計 息 並 付 息 一 次，到期一次還本	800,000	800,000
104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發 行 期 間 104.10.08~ 111.10.08，固 定 年 利 率 2.50%，每 年 計 息 並 付 息 一 次，到期一次還本	400,000	400,000
104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發 行 期 間 104.11.10~ 111.11.10，固 定 年 利 率 2.50%，每 年 計 息 並 付 息 一 次，到期一次還本	500,000	500,000
104 年度第四期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4.12.24，固 定 年 利 率 4.50%，每 年 計 息 並 付 息 一 次，發行屆滿 7 年後有贖回權	700,000	7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4 年度第五期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4.12.31，固 定 年 利 率 4.50%，每年計息並付息一 次，發行屆滿 7 年後有贖回權	\$ 200,000	\$ 200,000
105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發 行 期 間 105.01.27~ 112.01.27，固 定 年 利 率 2.46%，每年計息並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還本	1,100,000	1,100,000
105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 券) － 發 行 期 間 105.08.19~112.08.19，固定年 利率 2.00%，每年計息並付息 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530,000	530,000
105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B 券) － 發 行 期 間 105.08.19~112.08.19，票面利 率每季按本公司定期儲蓄存 款牌告機動利率加 1.08% 計 息，每年計息並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	170,000	170,000
105 年度第三期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5.08.19，固 定 年 利 率 4.35%，每年計息並付息一 次，發行屆滿 7 年後有贖回權	300,000	300,000
105 年度第四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發 行 期 間 105.09.20~ 112.09.20，固 定 年 利 率 2.00%，每年計息並付息一 次，到期一次還本	800,000	800,000
105 年度第五期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5.10.18，固 定 年 利 率 4.35%，每年計息並付息一 次，發行屆滿 7 年後有贖回權	200,000	2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 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發 行 期 間 106.02.15~ 113.02.15，票面利率每季按本 公司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 利率加 0.83%計息，每年計息 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200,000	\$ 200,000
106 年度第二期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6.03.31，票面利率每季按本 公司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 利率加 3.13%計息，每年計息 並付息一次，發行屆滿 7 年後 有贖回權	800,000	800,000
106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 券) — 發 行 期 間 106.05.31~113.05.31，固定年 利率 1.75%，每年計息並付息 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70,000	70,000
106 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B 券) — 發 行 期 間 106.05.31~113.05.31，票面利 率每季按本公司定期儲蓄存 款牌告機動利率加 0.83%計 息，每年計息並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	380,000	380,000
106 年度第四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發 行 期 間 106.06.29~ 113.06.29，票面利率每季按本 公司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 利率加 0.83%計息，每年計息 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450,000	450,000
106 年度第五期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6.08.30，票面利率每季按本 公司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 利率加 3.13%計息，每年計息 並付息一次，發行屆滿 7 年後 有贖回權	530,000	53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 年度第六期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6.09.25，票面利率每季按本 公司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 利率加 3.13%計息，每年計息 並付息一次，發行屆滿 7 年後 有贖回權	\$ 350,000	\$ 350,000
107 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7.03.29，票面利率每季按本 公司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 利率加 3.13%計息，每年計息 並付息一次，發行屆滿 7 年後 有贖回權	180,000	-
107 年度第二期非累積無到期日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7.09.27，票面利率每季按本 公司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 利率加 3.13%計息，每年計息 並付息一次，發行屆滿 7 年後 有贖回權	480,000	-
107 年度第三期非累積無到期日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7.11.21，票面利率每季按本 公司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 利率加 3.13%計息，每年計息 並付息一次，發行屆滿 7 年後 有贖回權	150,000	-
107 年度第四期非累積無到期日 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日期 107.12.27，票面利率每季按本 公司定期儲蓄存款牌告機動 利率加 3.13%計息，每年計息 並付息一次，發行屆滿 7 年後 有贖回權	240,000	-
	<u>\$ 14,530,000</u>	<u>\$ 13,780,000</u>

二七、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保證責任準備（附註十四）	\$ 35,939	\$ 27,35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二八）	95,357	34,518
融資承諾準備（附註十四）	9,649	-
除役負債	9,163	8,863
其他準備（附註十四）	1,208	-
訴訟賠償準備	693	-
	<u>\$152,009</u>	<u>\$ 70,737</u>

二八、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應付款項及負債準備）：		
—確定福利計畫	\$ 91,852	\$ 30,828
—確定提撥計畫	13,769	11,757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3,505	3,690
	<u>\$109,126</u>	<u>\$ 46,275</u>

（一）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及陽信證券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746,590	\$696,59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54,738)	(665,76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1,852</u>	<u>\$ 30,82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7,191	(\$ 687,598)	\$ 39,593
服務成本			
本年度服務成本	9,758	-	9,758
利息費用（收入）	<u>9,861</u>	<u>(9,415)</u>	<u>446</u>
認列於損益	<u>19,619</u>	<u>(9,415)</u>	<u>10,2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982	5,98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1,157)	-	(1,15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783)	-	(5,78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8,099</u>	<u>(2,656)</u>	<u>15,44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159</u>	<u>3,326</u>	<u>14,485</u>
雇主提撥	-	(33,454)	(33,454)
福利支付	<u>(61,373)</u>	<u>61,373</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96,596	(665,768)	30,828
服務成本			
本年度服務成本	9,303	-	9,303
利息費用（收入）	<u>8,521</u>	<u>(8,399)</u>	<u>122</u>
認列於損益	<u>17,824</u>	<u>(8,399)</u>	<u>9,42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740)	(3,74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1,436	-	1,43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7,182	-	7,18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52,956</u>	<u>(2,977)</u>	<u>49,97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1,574</u>	<u>(6,717)</u>	<u>54,857</u>
雇主提撥	-	(3,258)	(3,258)
福利支付	<u>(29,404)</u>	<u>29,404</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46,590</u>	<u>(\$ 654,738)</u>	<u>\$ 91,852</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	1.2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250%-1.875%	1.250%-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4,807)	(\$ 14,098)
減少 0.25%	\$ 15,312	\$ 14,59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4,664	\$ 13,993
減少 0.25%	(\$ 14,248)	(\$ 13,58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9,655	\$ 42,2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11年	10-12年

(二)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陽信證券公司、金陽信資產管理公司、陽信國際租賃公司及陽信電子商務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大陸子公司係每月依照地方政府規定標準工資之一定百分比計提退休金。其他海外當地人員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提撥。

(三)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合併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改制前退休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

合併公司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員工優惠存款計畫負債，因符合相關條件人數稀少，故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最近期之精算評價報告，就下列精算假設予以推估計算，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4%	4%
存入資金報酬率	2%	2%
優惠存款提領率	1%	1%
制度變動率	50%	50%

合併公司因員工優惠存款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505	\$ 3,69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負債準備－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u>\$ 3,505</u>	<u>\$ 3,690</u>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7 及 106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員工優惠存款計畫提撥均為 0 仟元。

二九、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215,183	\$191,623
存入保證金	112,295	133,982
其 他	<u>5,375</u>	<u>6,177</u>
	<u>\$332,853</u>	<u>\$331,782</u>

三十、權益

(一) 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仟股數	<u>3,000,000</u>	<u>3,0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0</u>	<u>\$ 3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仟股數	<u>2,392,721</u>	<u>2,162,944</u>
已發行股本	<u>\$ 23,927,206</u>	<u>\$ 21,629,440</u>

本公司為辦理合併陽信保代及陽信保經，於 106 年 1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依法銷除陽信保代持有本公司 491 仟股之股份，並以 106 年 1 月 20 日作為合併減資基準日，減資後之實收股本為 20,028,038 仟元。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5 月 8 日通過盈餘轉增資 1,001,402 仟元，計發行新股 100,14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增資案業經申報主管機關生效，並以 106 年 8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之實收股本提高為 21,029,440 仟元。

本公司為增加自有資金，強化財務結構及資本適足率，於 106 年 1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 仟股，按每股面額 10 元辦理，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1,629,44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6 年 6 月 2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8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述增資案於 106 年 9 月 4 日完成實收資本額變更登記。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7 年 6 月 4 日通過盈餘轉增資 1,297,766 仟元，計發行新股 129,77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增資案業經申報主管機關生效，並以 107 年 9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之實收股本將提高為 22,927,206 仟元。

本公司增加自有資金，強化財務結構及資本適足率，於 107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0 仟股，按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辦理，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3,927,206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7 年 7 月 16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

事會決議，以 107 年 9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上述增資案於 107 年 10 月 16 日完成實收資本額變更登記。

上述 107 及 106 年度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由員工認購，依給與日衡量所給與權益商品認購權利之公允價值，認列為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認列相關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50 仟元及 0 仟元。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現金增資保留發行新股由員工認購計算之酬勞成本，係採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7 年 現金 增資（基準日： 107 年 9 月 27 日）	106 年 現金增資 （基準日： 106 年 8 月 15 日）
給與日股價	8.97 元	8.81 元
行使價格	10 元	10 元
預期波動率	16.43%	12.17%
預期存續期間	0.15 年	0.16 年
無風險利率	0.41%	0.41%

上述各期之預期波動率係依給與日回推，並參考預期存續期間，採同業銀行之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平均值為假設值。

（二）資本公積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8,084	\$ 18,072
庫藏股票交易	1,401	1,40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失效	30,928	30,790
庫藏股票交易(2)	180	180
	<u>\$ 50,593</u>	<u>\$ 50,44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以前年度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配發予子公司之股利。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 3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三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另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 15%。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為健全財務結構並兼顧資本適足性，股利發放依據本公司資本預算規劃，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依資本預算如有剩餘且資本適足率高於主管機關規定標準時，得發放現金股利，並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10%，倘每股分配現金股利不足 0.1 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4 日及 106 年 5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未分配盈餘	\$ 92,090	\$ 240,595		
稅後淨利	1,910,600	2,339,018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調整保留盈餘	(1,226)	98		
精算損益於確定福利				
負債項下調整保留				
盈餘	(10,797)	(26,08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73,180)	(701,70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553)	(357,87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46,177	-		
普通股現金股利	(432,589)	(400,561)	\$ 0.2	\$ 0.2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97,766)	(1,001,402)	0.6	0.5
年底未分配盈餘	<u>\$ 23,756</u>	<u>\$ 92,090</u>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年初未分配盈餘	\$ 23,75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		
影響數	(101,869)	
調整後年初待彌補虧損	(78,113)	
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認列於保留盈餘	(39,577)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		
整保留盈餘	9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		
直接轉移至保留盈餘	(20,429)	
調整後待彌補虧損	(138,026)	
107 年度稅後淨利	2,551,934	
減：提列 30%法定盈餘公積	(724,172)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2,070)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1,677,666	
減：普通股現金股利	(478,544)	\$ 0.2
減：普通股股票股利	(1,196,361)	0.5
年底未分配盈餘	<u>\$ 2,761</u>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37,802)	(\$ 29,369)
－本年度兌換差異	(5,762)	(9,647)
－所得稅	<u>4,426</u>	<u>1,214</u>
年底餘額	<u>(\$ 39,138)</u>	<u>(\$ 37,802)</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178,813	(\$341,744)
IFRS 9 影響數	(<u>178,813</u>)	<u>-</u>
調整後年初餘額	-	(341,744)
－本年度評價調整	-	542,859
－本年度已實現數	-	(<u>22,302</u>)
年底餘額	<u>\$ -</u>	<u>\$178,813</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債務工具損益
年初餘額	\$ -	\$ -
IFRS 9 影響數	<u>438,559</u>	<u>213,873</u>
調整後年初餘額	438,559	213,873
－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126,273	-
－債務工具未實現損益	-	(26,506)
－債務工具備抵損失調整	-	403
－處分債務工具損益	-	(56,042)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	-
移轉至保留盈餘	<u>20,429</u>	<u>-</u>
年底餘額	<u>\$585,261</u>	<u>\$131,728</u>

(五) 庫藏股票

陽信保代所持有本公司股票 491 仟股，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庫藏股票，每股帳面價值為 7.14 元。前述庫藏股票業已於 106 年 1 月 20 日合併減資基準日辦理註銷。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益相同。

三一、利息淨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7,663,902	\$ 6,739,810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873,219	751,627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362,620	206,72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息	74,437	47,069
其他利息收入	153,973	138,598
	<u>9,128,151</u>	<u>7,883,833</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3,123,284	2,573,789
金融債券息	385,889	377,846
其他利息費用	141,470	103,234
	<u>3,650,643</u>	<u>3,054,869</u>
	<u>\$ 5,477,508</u>	<u>\$ 4,828,964</u>

三二、手續費淨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手續費收入		
代理手續費收入	\$ 498,118	\$ 512,549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74,544	312,549
授信業務手續費收入	203,828	219,813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53,910	49,435
其他手續費收入	162,654	172,098
	<u>1,193,054</u>	<u>1,266,444</u>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用	31,256	32,817
跨行手續費用	15,955	15,795
其他手續費用	57,425	57,672
	<u>104,636</u>	<u>106,284</u>
	<u>\$ 1,088,418</u>	<u>\$ 1,160,160</u>

三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106,020	\$ 72,684
股利收入	1,256	-
處分（損）益		
商業本票	1,230	1,214
債券	203	-
股票	(7,046)	1,617
受益憑證	(92,075)	4,373
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	36,533	34,065
遠期外匯	14	8,240
	(61,141)	49,509
評價（損）益		
結構型商品	13,379	-
商業本票	4,632	(3,139)
買入可轉讓定期存單	(10)	-
受益憑證	(7,717)	4,999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	(1,912)	(3,558)
換匯	(35,310)	28,671
	(26,938)	26,973
	\$ 19,197	\$ 149,166

三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利益－106 年

	106年度
受益憑證處分利益	\$ 33,681
股利收入	17,111
商業本票處分利益	643
股票處分損失	(2,344)
債券處分損失	(9,678)
	\$ 39,413

三五、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107 年

	107年度
股利收入	\$ 53,640
債券處分利益	55,668
商業本票處分利益	374
	\$ 109,682

三六、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承受擔保品利益	\$ 22,615	\$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4,254	8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416	-
其 他	17,704	17,735
	<u>\$ 58,989</u>	<u>\$ 17,816</u>

三七、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費用	\$ 1,821,093	\$ 1,672,534
保 險 費	150,145	144,313
退休金費用	82,782	78,710
董事酬金	56,345	50,38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3,567	149,747
	<u>\$ 2,273,932</u>	<u>\$ 2,095,689</u>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19 日及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均以員工酬勞 2% 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1% 估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 59,519	\$ 45,908
董事酬勞	29,760	22,95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各該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八、折舊及攤銷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u>\$ 221,893</u>	<u>\$ 222,956</u>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折舊費用	<u>\$ 2,367</u>	<u>\$ -</u>
攤銷費用	<u>\$ 44,044</u>	<u>\$ 19,212</u>

三九、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稅 捐	\$ 477,686	\$ 442,962
保 險 費	158,574	157,361
租金支出	79,459	76,880
修 繕 費	74,270	64,891
郵 電 費	62,733	57,655
水電瓦斯費	41,122	40,298
其 他	301,918	283,589
	<u>\$ 1,195,762</u>	<u>\$ 1,123,636</u>

四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00,702	\$369,3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
以前年度之調整	(2,762)	103
其 他	<u>2,152</u>	<u>-</u>
	<u>500,092</u>	<u>369,48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09	(37,898)
稅率變動	<u>(20,790)</u>	<u>-</u>
	<u>(19,381)</u>	<u>(37,89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480,711</u>	<u>\$331,58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3,032,645</u>	<u>\$ 2,242,18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606,529	\$ 381,17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230	1,323
免稅所得	(84,891)	(46,535)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4,8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1,504)	(11,084)
稅率變動	(20,790)	-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747	1,74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762)	103
土地增值稅	2,134	-
其 他	1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80,711</u>	<u>\$ 331,582</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5,661	\$ -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972	2,46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3,166	1,214
	<u>\$ 19,799</u>	<u>\$ 3,676</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793	\$ 9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256,740	\$178,904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29,634	\$ 53,616	\$ -	\$ 183,25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972	(14,972)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138	-	4,426	11,56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941	(2,074)	15,373	19,240
負債準備	1,141	455	-	1,596
員工優惠存款	627	74	-	701
遞延收入	560	(160)	-	400
其 他	801	774	-	1,575
	160,814	37,713	19,799	218,326
虧損扣抵	1,190	(230)	-	960
	<u>\$ 162,004</u>	<u>\$ 37,483</u>	<u>\$ 19,799</u>	<u>\$ 219,28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06,829	\$ -	\$ -	\$ 106,829
依權益法認列海外投資利益	7,866	6,477	-	14,343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625	-	11,625
	<u>\$ 114,695</u>	<u>\$ 18,102</u>	<u>\$ -</u>	<u>\$ 132,797</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96,765	\$ 32,869	\$ -	\$ 129,634
未實現兌換損失	3,369	11,603	-	14,972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924	\$ -	\$ 1,214	\$ 7,13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352	(3,873)	2,462	5,941
負債準備	1,197	(56)	-	1,141
員工優惠存款	677	(50)	-	627
遞延收入	868	(308)	-	560
其 他	<u>210</u>	<u>591</u>	<u>-</u>	<u>801</u>
	116,362	40,776	3,676	160,814
虧損扣抵	<u>1,444</u>	<u>(254)</u>	<u>-</u>	<u>1,190</u>
	<u>\$ 117,806</u>	<u>\$ 40,522</u>	<u>\$ 3,676</u>	<u>\$ 162,00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06,829	\$ -	\$ -	\$ 106,829
依權益法認列海外投資利益	<u>5,242</u>	<u>2,624</u>	<u>-</u>	<u>7,866</u>
	<u>\$ 112,071</u>	<u>\$ 2,624</u>	<u>\$ -</u>	<u>\$ 114,695</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陽信電子商務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502	113
4,026	114
6,423	115
6,902	116
<u>3,377</u>	117
<u>\$ 21,230</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核 定 年 度
本 公 司	105年度
陽信證券公司	105年度
金陽信資產管理公司	105年度
陽信國際租賃公司	106年度
陽信電子商務公司	106年度

四一、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1.10	\$ 0.85
稀釋每股盈餘	\$ 1.10	\$ 0.85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7 年 9 月 27 日。因追溯調整，106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 0.90	\$ 0.85
稀釋每股盈餘	\$ 0.90	\$ 0.85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551,934	\$ 1,910,600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19,022	2,253,3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573	4,68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24,595	2,258,026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四二、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比例 (%)	移 轉 對 價
Sunny Microfinance PLC.	融資業務	107年12月20日	100%	<u>\$ 26,167</u>

合併公司收購 Sunny Microfinance PLC.係為繼續擴充合併公司融資業務之營運。其中移轉對價係以現金給付。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Sunny Microfinance PLC.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59
應收款項－淨額	925
貼現及放款－淨額	3,903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92
無形資產	183
其他資產－淨額	231
負 債	
應付款項	(1,223)
本期所得稅負債	(1)
其他負債	(<u>1,857</u>)
	<u>\$ 5,012</u>

(三)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Sunny Microfinance PLC.
移轉對價	\$ 26,167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 公允價值	(<u>5,012</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21,155</u>

收購 Sunny Microfinance PLC.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

長、未來市場發展及 Sunny Microfinance PLC.之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四)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Sunny Microfinance PLC.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6,167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2,659) \$ 23,508

(五)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Sunny Microfinance PLC.
淨 收 益	\$ 1,780
淨 損	(\$ 463)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7年度合併公司擬制淨收益為 7,067,691 仟元，擬制淨利為 2,544,074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四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聯 屬 公 司 之 關 係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陽信證券）	子 公 司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陽信）	子 公 司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成陽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匯亨國際餐飲事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聯 屬 公 司 之 關 係
金鋼興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全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海王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立坤投資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吉造紙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放 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數或關係人 名 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本 年 度 平 均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2	\$ 507	\$ 337	\$ 201	\$ 201	\$ -	-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72	538,831	455,723	483,203	483,203	-	土地及建物 (住宅用)	無
其他放款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1,200	45,481	49,388	49,388	-	土地及建物 (商業用)	無
	成陽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39,608	39,339	39,061	39,061	-	土地及建物 (商業用)	無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	5	-	-	-	本國金融 機構保證	無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441,309	430,928	419,961	419,961	-	土地及廠房	無
	匯亨國際餐飲事業有限公司	325	252	188	188	-	車 輛	無
	金鋼興業有限公司	10,000	110	-	-	-	土地及建物 (商業用)	無
	全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51,000	121,866	351,000	351,000	-	土地及建物 (商業用)	無
	海王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946,804	940,418	931,783	931,783	-	土地及廠房	無
	立坤投資有限公司	110,000	52,638	45,000	45,000	-	上市股票	無
	永吉造紙股份有限公司	21,734	21,734	21,734	21,734	-	土地及廠房	無
	16	153,343	95,617	141,503	141,503	-	土地及廠房 土地及建物 (商業用) 農 地 車 輛 空 地	無

106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數或關係人 名 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本 年 度 平 均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6	\$ 1,691	\$ 1,111	\$ 507	\$ 507	\$ -	-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75	686,308	432,575	387,664	387,664	-	土地及建物 (住宅用)	無
其他放款	成陽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40,144	39,881	39,608	39,608	-	土地及建物 (商業用)	無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446,000	445,478	441,309	441,309	-	土地及廠房	無
	匯亨國際餐飲事業有限公司	457	386	325	325	-	車 輛	無
	金鋼興業有限公司	13,000	1,610	10,000	10,000	-	土地及建物 (商業用)	無
	全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	410,721	2,000	2,000	-	土地及建物 (商業用)	無
	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4,192	50,000	50,000	-	土地及建物 (商業用)	無
	海王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956,404	951,721	946,804	946,804	-	土地及廠房	無
	立坤投資有限公司	170,000	9,808	110,000	110,000	-	上市股票	無
	永吉造紙股份有限公司	21,734	21,734	21,734	21,734	-	土地及廠房	無
	14	248,254	208,657	139,092	139,092	-	土地及廠房 土地及建物 (商業用) 農 地 車 輛 空 地	無

2. 存 款

107年12月31日

餘 額	佔該項目 (%)	年 利 率 (%)
其他關係人 <u>\$ 2,406,813</u>	<u>1</u>	0-5

106年12月31日

餘 額	佔該項目 (%)	年 利 率 (%)
其他關係人 <u>\$ 2,070,795</u>	<u>1</u>	0-4.8

3. 利息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佔該項目 (%)	金 額	佔該項目 (%)
其他關係人 <u>\$ 40,207</u>	<u>-</u>	<u>\$ 49,794</u>	<u>1</u>

4. 利息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佔該項目 (%)	金 額	佔該項目 (%)
其他關係人 <u>\$ 17,555</u>	<u>1</u>	<u>\$ 12,373</u>	<u>-</u>

5. 出售不良債權

本公司於 96 年度以公開競標方式將不良債權 41,272 戶，帳列金額 1,041,038 仟元讓售予金陽信，基準日為 96 年 7 月 25 日，交易價格為 858,000 仟元，受讓價款自簽約日起至 99 年 7 月 31 日止分期支付，惟 96 年度讓售之不良債權支付期限已於 101 年度到期並簽訂增補契約書，將付款期限延長至 107 年 7 月 31 日，並於 106 年上半年度給付完畢。依契約之規定，本公司溯及於基準日起將不良債權之現在或未來之權利、利益及訴訟上之主張移轉予金陽信。

107 及 106 年度之呆帳迴轉利益分別為 0 仟元及 25,668 仟元。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款於規定限額內給予優惠利率外，其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條件相當。

上述交易於合併時，業已全數沖銷。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係指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上高階主管。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36,161	\$ 125,542
退職後福利	2,280	2,399
	<u>\$ 138,441</u>	<u>\$ 127,941</u>

四四、質抵押之資產

除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已提供作為擔保資產之存出保證面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800,00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416,8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8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407,4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2,925	100,738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16,591	112,280
－營業保證金	17,342	14,998
－質押定存單	15,000	15,000
－備償專戶	8,652	8,803

上述質押之資產主要係(1)繳存法院，作為對債務人財產執行假扣押之保證金、信用卡付款準備金、信託賠償準備金、票券商存儲保證金、證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證券承銷商營業保證金、債券等殖成交系統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及提供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等；(2)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因是提供存單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3)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規定，提供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予主管機關之營業保證金；及(4)提供金管會保險局作為保險代理人之繳存保證金。

四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尚有下列承諾事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受託代收款項	\$ 485,856	\$ 497,074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總額	27,616	32,178
保管有價證券	12,741,662	12,348,627
信託資產	67,641,861	58,665,133

四六、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概 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合併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

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A. 在市場交易之工具具有同質性；

B.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C.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2) 第二等級

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三等級

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				
商業本票	\$ 20,200,522	\$ -	\$ 20,200,522	\$ -
受益憑證	77,283	77,283	-	-
買入定期存單	29,011	-	29,011	-
其 他	374,762	-	374,76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股票投資	1,176,640	356,432	3,000	817,208
債券投資	29,046,705	-	29,046,705	-
買入定期存單及其 他	38,088,677	-	38,088,677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601	-	2,601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20,979	-	20,979	-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 融資產				
商業本票	\$22,212,931	\$ -	\$22,212,931	\$ -
受益憑證	196,711	196,711	-	-

(接次頁)

(承前頁)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368,021	\$ 368,021	\$ -	\$ -
債券投資	26,518,384	-	26,518,384	-
買入定期存單及 其他	37,984,923	-	37,984,923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6,884	-	26,884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8,040	-	8,040	-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中央政府債券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1) 上市櫃股票、海外股票：上市櫃股票評價採當日台灣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公佈之收盤價；海外股票參考Bloomberg 或 Reuters 報價衡量其公允價值。
- (2) 基金受益憑證：採投信公司所公佈之最新淨值。
- (3) 公債：採評價當日櫃檯買賣中心公佈之公債公平價格百元報價中之成交價或理論價。

- (4) 公司債：台幣公司債採評價採當日櫃檯買賣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利率，再依該利率作為評價基礎換算其公允價格；外幣公司債參考 Bloomberg 或 Reuters 報價衡量其公允價值。
- (5) 金融債券：外幣金融債券參考 Bloomberg 或 Reuters 報價衡量其公允價值。
- (6) 商業本票、可轉讓定期存單：各天期之票券公允價值係採評價當日集保結算所公佈之台灣短期票券報價利率指標（TAIBIR）02 各天期當日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再依該利率作為評價基礎換算其公允價值。
- (7) 外匯換匯合約：依 Reuters 系統相對期間之 SWAP POINT 報價核算到期日之公允價值，再依中華民國銀行公會金融業拆款中心公佈之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TAIBOR）折算現值。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及換匯合約，合併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合併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合併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根據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

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未上市櫃股票之評價係採用市場法、資產法及收益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3.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其定義說明如下：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係指於 Over the counter (OTC) 衍生金融商品契約公允價值同時反映交易雙方之信用風險，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 (Credit value adjustments) 及借方評價調整 (Debit value adjustments)。

貸方評價調整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借方評價調整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合併公司以估計損失之概念，於考量違約機率 (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並納入估計損失率 (Loss given default, “LGD”) 後乘以曝險金額 (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借方與貸方評價調整。

合併公司針對有外部信用評等之客戶，違約機率之採用係根據外部評等所對應之違約機率；而無外部信用評等之交易對手或企業，違約機率之採用則係根據 IFRS 9 所計算減損發生率當作違約機率。

合併公司採用 OTC 衍生工具之市價評估(Mark to Market) 作為違約曝險金額 (EAD)。

合併公司依證交所「IFRS 13 CVA 及 DVA 相關揭露指引」之建議，採用 60% 的違約損失率假設。

合併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合併公司信用品質。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5.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665,579	\$ -	\$141,853	\$ 9,776	\$ -	\$ -	\$ -	\$817,20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107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5,179	市場法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折價	19.43%~35.05%	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權益工具	41,600	資產法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折價	24.66%	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權益工具	660,429	收益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7.25%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6.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第三等級之評價係由外部專家衡量公允價值，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並定期檢視評價參數、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之合理性。

7.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

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上或下變動 1% 或 2.5%，則對本年度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107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	\$ -	\$ 85,707	(\$ 62,450)

上述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評價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三)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淨額、貼現及放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質押定存單、備償專戶、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金融債券、短期借款、其他金融負債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25,333,318	\$ 25,793,677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1,147,709	21,307,536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7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25,793,677	\$ -	\$ 25,793,677	\$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6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21,307,536	\$ -	\$ 21,307,536	\$ -

3. 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淨額、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質押定存單、備償專戶、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入保證金、短期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金額。
- (2) 貼現及放款－淨額（含催收款）：合併公司之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基準利率加減碼（即機動利率）為輸入值，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其帳面金額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屬固定利率之中、長期放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惟該部分放款僅佔本項目比例微小，故以其帳面金額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適用 107 年度）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適用 106 年度）：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A.新台幣中央政府債券：使用櫃買中心提供之「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評價。
- B.新台幣公司債及金融債券：將未來現金流量以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 (4) 存款及匯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銀行業之行業特性，係屬市場利率（即市場價格）之訂定者，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其中屬固定利率之長期存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且其到期日距今最長不超過3年，故以其帳面金額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5) 應付金融債券：係合併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 (6) 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適用106年度）：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重大，或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 (7) 其他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適用106年度）：若有成交或造市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式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四七、財務風險管理

(一) 概述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係以維護合併公司資產之安全、確保資產及財務品質暨確實遵循相關法令規章，合併公司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表內、表外業務之各項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以及其他有關之風險。

合併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控、報告及控制上述風險。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係由風險管理部門按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執行。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高階管理階層、稽核處、風險管理處及各業務單位。陽信證券公司成立專責之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董事會，在組織架構上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以落實執行風險管理制度。陽信證券公司風險管理組織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各業務單位。

(三)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本公司

信用風險係指借款人、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因其本身體質惡化或其他因素（如與其等往來對象之糾紛），導致借款人、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未履行其契約義務而使本公司產生損失之風險。從事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業務，所衍生（包含已發生或未發生）之各項信用風險，如徵授信業務、逾期債權及信用風險抵減工具（如擔保品徵提、保證提供、避險等），以及其他營運（如交易簿及銀行簿）涉及信用風險有關之產品或部位，均納入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之範圍。

陽信證券公司

陽信證券公司所面臨之信用風險主要係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 (1) 發行人信用風險係指陽信證券公司持有金融債務工具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因發行人（或保證人）或銀行，發生違約、破產或清算而未依約定條件履行償付（或代償）義務，而使陽信證券公司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 (2)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係指與陽信證券公司承作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於約定日期未履行交割或支付義務，而使陽信證券公司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為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合併公司於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包括存在於銀行簿與交易簿、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之所有交易，各業務主管單位於承作前，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的信用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應依各類授信或交易之業務特性與所含之不同風險，訂定妥善之控管措施及相關風險管理機制。

3. 信用風險管理程序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授信相關準則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限額，另為控管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已分別依地區別、行業別、國家別等訂定信用限額，並定期將各項限額與集中度風險限額等，報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4.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合併公司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針對擔保品評估及管理與處分訂有相關程序規範，以確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明確定義信用貶落發生時，得將授信戶寄存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對於擔保品不足部分之中小企業授信，則透過移送「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加強債權的保障。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擔保品金額－107 年

合併公司密切觀察金融工具之擔保品價值並考量需提列減損之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及減輕潛在損失之擔保品價值資訊如下：

	總帳面金額	備抵減損	曝險總額	擔保品 公允價值
應收款項	\$ 846,439	\$ 408,842	\$ 437,597	\$ -
貼現及放款	2,395,881	821,234	1,574,647	11,691,129
已減損金融資產總額	<u>\$ 3,242,320</u>	<u>\$ 1,230,076</u>	<u>\$ 2,012,244</u>	<u>\$11,691,129</u>

5.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

本公司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金額。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曝險額）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曝 險 金 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2,792,433	\$ 3,130,220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9,541,330	8,867,255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887,817	740,181
各類保證款項	3,593,887	2,598,199
合 計	\$ 16,815,467	\$ 15,335,855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表外項目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對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07年12月31日	擔 保 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 他 信 用 增 強	合 計
<u>表內項目</u>				
應收承兌票款	\$ -	\$ -	\$ 105,486	\$ 105,486
貼現及放款	277,245,984	-	37,273,516	314,519,500
<u>表外項目</u>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216,638	-	2,575,795	2,792,433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	-	887,817	887,817
各類保證款項	-	-	3,593,887	3,593,887

106年12月31日	擔 保 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 他 信 用 增 強	合 計
<u>表內項目</u>				
應收承兌票款	\$ -	\$ -	\$ 36,675	\$ 36,675
貼現及放款	210,171,277	-	75,838,196	286,009,473
<u>表外項目</u>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332,316	-	2,797,904	3,130,22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	-	740,181	740,181
各類保證款項	-	-	2,598,199	2,598,199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本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曝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陽信證券公司

陽信證券公司資產負債表內金融資產，在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下，其最大曝險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陽信證券公司信用風險曝險來源，以台灣地區為主，主要係因陽信證券公司現金存放於銀行等金融機構、持有銀行發行或擔保之債務證券，以及應收證券融資款，各項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係包含銀行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往來機構主要為本國金融機構。

(2) 應收證券融資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為陽信證券公司辦理融資融券業務對客戶之融資，該融資款項係以客戶融資買進之股票提供作擔保，陽信證券公司並透過資訊系統每日控管客戶之維持擔保率，且依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操作辦法規定，融資維持率為 130%，其信用風險極低。

(3) 應收帳款

係證券商經營業務所生之債權，包括受託買賣業務之應收交割價款、自辦信用交易之應收融資利息及受託買賣證券業務產生之應收款項等；因陽信證券公司之應收帳款主要皆為受託業務，係與交易所或櫃買中心買賣有價證券之交割款項，故信用風險極低。

(4) 其他流動資產

主要係指陽信證券公司現金提供設定質押或其他用途受限制者，與陽信證券公司往來銀行皆屬本國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信用風險極低。

(5)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主要係含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及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主要存放在本國信用良好之銀行，交割結算基金是繳存於證券交易所，是由證交所在市場證券買賣一方不履行交付義務時代償使用，前兩者保證金所存放之機構信用風險甚低；存出保證金係指陽信證券公司在外有存出供作保證金之現金或其他資產，因存放在本國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存出對象甚多且每筆存出金額不高，故信用風險具分散性，整體存出保證金信用曝險甚低。

6.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107 年

(1) 授信資產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授信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合併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量化指標

當合約款項逾期超過 30 天至逾期 89 天，判定授信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質性指標

- A.經評估授信戶風險已顯著增加，可能影響繳息能力或合併公司債權。
- B.授信戶發生退票記錄，且於合併公司未正常繳息。
- C.授信戶之財務報告經會計師出具繼續經營假設有重大疑慮之報告者。
- D.授信戶於覆審報告有信用調降或信用異常。

若合併公司無法辨識授信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除授信資產於報導日信用風險低者外，均需按存續期間認列預期信用損失。

(2) 投資部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基準日，對於所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進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評估，主要係以外部信用評等變化作為判斷指標，若基準日信用評等對應到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信用評等為 Ba3 以上，其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則該檔債務工具屬於 Stage1，需計算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若基準日信用評等對應到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信用評等為 B1 以下或自原始認列後遭調降三個等級以上或有發生未支付本金或利息逾 30（含）天以上，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者，則該檔債務工具將判定為屬於 Stage2，需計算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若基準日已有信用減損證據，則該檔債務工具將判定為屬於 Stage3，需計算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107 年

(1) 授信資產

合併公司對授信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授信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合併公司判定該授信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量化指標

當合約款項逾期超過 90 天，判定授信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質性指標

- A. 授信戶已票據拒往、聲請破產、紓困、財務重整、各類協商。
- B. 授信戶提供之擔保品已遭合併公司或他人採取法律行動或強制執行拍賣。
- C. 授信戶之財務報告經會計師出具繼續經營假設有重大疑慮之報告者，且於合併公司未正常繳息。

D.授信戶遭遇重大事故或被通報有異常情形，已影響公司營運或合併公司債權。

授信資產如已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授信資產。

(2) 投資部位

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合併公司判定該債務工具投資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A.債務工具投資有發生未支付本金或利息逾 90（含）天以上之情形；
- B.發行人發生財務困難；
- C.發行人已聲請破產或很可能聲請破產；
- D.發行人已發生重整或很可能聲請重整；

債務工具投資如已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債務工具投資。

8. 沖銷政策－107 年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項，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扣除可回收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 (1) 債務人因解散、逃匿、和解、破產之宣告或其他原因，致債權之全部或一部分不能回收者。
- (2) 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鑑價甚低，或扣除先順位抵押權後，已無法受償，或執行費用接近或可能超過合併公司可受償金額，執行無實益者。
- (3) 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多次減價拍賣無人應買，而合併公司無承受實益者。
- (4)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項逾清償期 2 年，經催收仍未收回者。
- (5) 現金卡及信用卡當期應繳最低金額超過指定繳款期限 6 個月未繳足者，應於該 6 個月後之 3 個月內轉銷之。

9.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修改－107 年

合併公司可能因借款人財務困難協商、提高問題授信戶之回收率、或維持客戶關係等原因修改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修改可能包括延長合約期限、修改利息支付時點、修改約定利率或免除部分積欠款項等。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修改可能導致依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除列政策除列現有金融資產，並依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資產。

如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修改並未導致除列時，合併公司藉由比較下列各項，以評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

- (1) 報導日發生違約之風險（基於修改後之合約條款）。
- (2) 原始認列時發生違約之風險（基於原始未修改之合約條款）。

10.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107 年

(1) 授信資產

合併公司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授信資產業務屬性、產業性質、產品類別、借款狀態等信用風險特性將授信資產分為下列組合：

業	務	組	合	定	義
企	金	製	造	業	依各組合信用風險狀態區分如下： 1. 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2.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及 3. 信用減損
		批	發	零 售 業	
		營	造	業	
		服	務 業 及 其 他		
		政	府 機 關		
消	金	房		貸	依三部分分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信		貸	
		車		貸	
		消	金 其 他		
		信	用 卡		

合併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

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於考量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借款人發生違約機率，合併公司根據各組合內部歷史資訊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GDP），調整後計算前瞻性之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合併公司為各組合內部歷史資訊。違約曝險額為合併公司之授信餘額。於估計融資承諾之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時，係依據銀行公會發布之「IFRS9 減損評估方法論指引」，對於表外曝險項目採用「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信用風險標準法」中對於信用轉換係數之規範，以信用轉換係數（Credit Conversion Factor）計算，該融資承諾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及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會動用之部分，以決定用以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違約曝險額。依組合之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暴顯額外同時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作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評估。

(2) 投資部位

合併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未來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債務工具投資，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報導日並無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債務工具投資。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係採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PD”）乘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LGD”）及違約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EAD”）計算。

11.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107 年

(1) 授信資產

合併公司根據 IFRS 9 規定，計算預期信用損失需考量前瞻性資訊之影響，合併公司每年初自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取得經濟成長率（GDP）之歷史數據（配合合併公司違約機率內部歷史資訊）及當年度之預測資訊，每年更新視為影響各資產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做為授信資產違約機率之調整參數。

(2) 投資部位

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參考外部信用評等機構公布之各級評等之違約率及各類債務工具特性之外部回收率資訊計算，考量信用評等機構於評估信用評等時已納入前瞻性資訊，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GDP），計算得出之 PD 及 LGD，用以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12. 合併公司授信資產總帳面金額及備抵損失之變動－107 年

貼現及放款備抵損失之變動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1,533,358	\$ 25,531	\$ 632,979	\$ -	\$ 2,191,868	\$ 1,328,402	\$ 3,520,270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151	(5,250)	(1,901)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3,696)	205,498	(191,802)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7,213)	(8,791)	16,004	-	-	-	-
—於本年度除列之金融資產	(138,538)	(2,926)	(113,863)	-	(255,327)	-	(255,327)

（接次頁）

(承前頁)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 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計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 228,200	\$ 229	\$ 52,974	\$ -	\$ 281,403	\$ -	\$ 281,403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提列損失	-	-	-	-	-	(306,477)	(306,477)
轉銷呆帳	-	-	(542,646)	-	(542,646)	-	(542,646)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	-	518,768	518,768
其他變動	(245,925)	(173,487)	969,489	-	550,077	-	550,077
匯率變動	7,634	156	-	-	7,790	-	7,790
年底餘額	<u>\$ 1,370,971</u>	<u>\$ 40,960</u>	<u>\$ 821,234</u>	<u>\$ -</u>	<u>\$ 2,233,165</u>	<u>\$ 1,540,693</u>	<u>\$ 3,773,858</u>

註：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備抵損失之變動，主要係因放款業務增加，致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較年初餘額增加。

貼現及放款總帳面金額之變動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非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年初餘額	\$ 286,643,153	\$ 2,096,990	\$ 1,607,590	\$ -	\$ 290,347,733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88,629	(479,535)	(9,094)	-	-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664,733)	3,131,618	(466,885)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401,618)	(483,919)	1,885,537	-	-
一於本年度除列之金融資產	(33,224,195)	(303,117)	(360,656)	-	(33,887,968)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56,909,395	56,151	140,944	-	57,106,490
轉銷呆帳	-	-	(542,646)	-	(542,646)
匯率及其他變動	2,162,100	(279,763)	141,091	-	2,023,428
年底餘額	<u>\$ 308,912,731</u>	<u>\$ 3,738,425</u>	<u>\$ 2,395,881</u>	<u>\$ -</u>	<u>\$ 315,047,037</u>

註：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總帳面金額之變動，主要係因本年度放款業務增加，致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較年初餘額增加。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 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27,647	\$ 1,194	\$ 322,014	\$ 67,881	\$ 418,736	\$ 60	\$ 418,796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60	(77)	(183)	-	-	-	-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6)	1,075	(1,059)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1)	(98)	109	-	-	-	-
一於本年度除列之金融資產	(3,722)	(411)	(8,122)	-	(12,255)	-	(12,255)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503	52	20,598	-	24,153	-	24,153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提列損失	-	-	-	-	-	278	278
轉銷呆帳	-	-	(16,578)	-	(16,578)	-	(16,578)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2,810	2,810	-	2,810
其他變動	(163)	(412)	21,661	-	21,086	-	21,086
匯率變動	-	-	(289)	-	(289)	-	(289)
年底餘額	<u>\$ 27,498</u>	<u>\$ 1,323</u>	<u>\$ 338,151</u>	<u>\$ 70,691</u>	<u>\$ 437,663</u>	<u>\$ 338</u>	<u>\$ 438,001</u>

註：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本年度尚無重大之變動。

應收款項總帳面金額之變動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年初餘額	\$ 3,563,176	\$ 23,039	\$ 677,075	\$ 129,089	\$ 4,392,379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017	(2,604)	(413)	-	-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910)	10,380	(2,470)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27,095)	(2,737)	129,832	-	-
一於本年度除列之金融資產	(774,545)	(2,804)	(100,671)	-	(878,020)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194,702	899	45,220	2,810	1,243,631
轉銷呆帳	-	-	(16,578)	-	(16,578)
匯率及其他變動	85,504	1,626	(17,455)	-	69,675
年底餘額	\$ 3,936,849	\$ 27,799	\$ 714,540	\$ 131,899	\$ 4,811,087

註 1：106 年 12 月 31 日之總帳面金額不包含應收即期外匯款 150 仟元。

註 2：合併公司應收款項總帳面金額之變動，主要係因應收信用卡款及應收承兌票款等非授信資產增加，致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較年初餘額增加。

其他金融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	\$ -	\$ 2,294	\$ -	\$ 2,294	\$ -	\$ 2,294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
一於本年度除列之金融資產	-	-	(179)	-	(179)	-	(179)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	-	10	-	10	-	1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提列損失	-	-	-	-	-	-	-
轉銷呆帳	-	-	(13,685)	-	(13,685)	-	(13,685)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13,419	-	13,419	-	13,419
其他變動	-	-	215	-	215	-	215
年底餘額	\$ -	\$ -	\$ 2,074	\$ -	\$ 2,074	\$ -	\$ 2,074

註：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主要係因轉銷呆帳，致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較年初餘額減少。

其他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之變動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年初餘額	\$ -	\$ -	\$ 4,648	\$ -	\$ 4,648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	-	-	-	-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一於本年度除列之金融資產	-	-	(371)	-	(371)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	-	18	-	18
轉銷呆帳	-	-	(13,685)	-	(13,685)
匯率及其他變動	-	-	12,992	-	12,992
年底餘額	\$ -	\$ -	\$ 3,602	\$ -	\$ 3,602

註 1：總帳面金額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註 2：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之變動，主要係因轉銷呆帳，致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較年初餘額減少。

融資承諾、保證責任及其他準備之變動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27,085	\$ 41	\$ -	\$ 12,516	\$ -	\$ 39,642	\$ 12,998	\$ 52,640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2,326	-	-	(12,326)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6)	-	66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	-	-	-	-	-	-
—於本年度除列之金融資產	(1,473)	(41)	-	(190)	-	(1,704)	-	(1,704)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878	-	-	-	-	3,878	-	3,878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提列損失	-	-	-	-	-	-	7,136	7,136
其他變動	(15,359)	-	205	-	-	(15,154)	-	(15,154)
年底餘額	<u>\$ 26,391</u>	<u>\$ -</u>	<u>\$ 271</u>	<u>\$ -</u>	<u>\$ -</u>	<u>\$ 26,662</u>	<u>\$ 20,134</u>	<u>\$ 46,796</u>

註：合併公司融資承諾、保證責任及其他準備之變動，主要係依照 IFRS 9 規定視信用風險狀態調整。

13.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曝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及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1) 產業別

產 業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民營企業	\$ 150,036,114	47.70	\$ 138,141,597	47.67
政府機關	-	-	7,353,275	2.54
國外機構	19,645,271	6.25	15,898,095	5.49
非營利團體	264,821	0.08	272,462	0.09
自 然 人	144,572,509	45.97	128,135,601	44.21
金融機構	785	-	939	-
合 計	\$ 314,519,500	100.00	\$ 289,801,969	100.00

(2) 地區別

本公司主要業務均為台灣地區，並無顯著地區別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3) 擔保品別

擔 保 品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無 擔 保	\$ 35,691,603	11.35	\$ 37,693,888	13.01
有 擔 保				
— 股票擔保	5,396,246	1.71	4,733,063	1.63
— 債單擔保	2,543,752	0.81	2,669,375	0.92
— 不動產擔保	257,174,994	81.77	231,040,156	79.72
— 動產擔保證	8,450,244	2.69	7,668,644	2.65
— 應收票據	8,043	-	10,714	-
— 保證函擔保	4,714,938	1.50	5,120,096	1.77
— 其 他	539,680	0.17	866,033	0.30
合 計	\$ 314,519,500	100.00	\$ 289,801,969	100.00

14.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106 年）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等級定義及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 (1) 低風險：信用品質、資訊透明度、債務履約能力高於一般水準，具遵守財務承諾能力，違約機率較低者。

- (2) 中風險：信用品質、債務履約能力屬一般水準，需要稍加監控，違約機率為中等者。
- (3) 高風險：信用品質、債務履約能力較差，需要密切監控，違約機率較高者。

(1)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信用品質分析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 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 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 + (C) - (D)
	第一組	第二組	第三組	小計 (A)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表內項目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 9,348	\$ 8,784	\$ 455,175	\$ 473,307	\$ 92,480	\$ 1,971	\$ 567,758	\$ 22,400	\$ 1,608	\$ 543,750
—其他	3,224,321	193,810	37,941	3,456,072	11,680	361,517	3,829,269	260,078	62,024	3,507,167
貼現及放款	204,432,206	65,461,563	16,661,468	286,555,237	2,651,760	1,140,736	290,347,733	102,824	3,417,446	286,827,463

註：1. 應收款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2.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總額中不包含應收即期外匯款計 150 仟元。

(2) 合併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消費金融業務				
一住宅抵押貸款	\$ 81,745,853	\$ 31,958,553	\$ 4,555,890	\$118,260,296
一小額純信用貸款	94,183	14,774	653,767	762,724
一汽車貸款	2,542,418	2,420,829	1,738,630	6,701,877
企業金融業務				
一大型企業	25,016,597	9,430,986	8,574,246	43,021,829
一中小企業	94,487,391	21,636,421	1,138,935	117,262,747
融資融券業務	545,764	-	-	545,764
合計	\$204,432,206	\$ 65,461,563	\$ 16,661,468	\$286,555,237

(3)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限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淨額 (A)+(B)+(C)-(D)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小計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1,745,565	\$ 4,772,819	\$ -	\$ 26,518,384	\$ -	\$ -	\$ 26,518,384	\$ -	\$ 26,518,384
－其他	36,800,371	1,184,552	-	37,984,923	-	-	37,984,923	-	37,984,92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21,147,709	-	-	21,147,709	-	-	21,147,709	-	21,147,709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	-	5,645,325	-	5,645,325	-	86,102	5,731,427	86,102	5,645,325

註：1.本表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不含「股權投資」，其原始投資成本為 401,115 仟元，評價調整為(33,094)仟元。

2.本表其他金融資產不含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股權投資」，其原始投資成本為 196,360 仟元，累計減損為(99)仟元。

15. 合併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106 年）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合併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 90 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合併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逾期 1 個月以內	逾期 1~3 個月	合 計
應 收 款			
— 信用卡業務	\$ 84,210	\$ 8,270	\$ 92,480

	逾期120天以下	逾期120-149天	逾期150-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 計
應收款—其他	\$ 9,070	\$ 434	\$ 579	\$ 1,597	\$ 11,680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1,152,757	20,267	6,453	109,149	1,288,626
— 小額純信用貸款	76,970	393	78	32	77,473
— 汽車貸款	25,074	3,179	296	1,092	29,641
企業金融業務					
— 大型企業	130,287	-	10,000	-	140,287
— 中小企業	1,005,039	8,412	15,656	86,626	1,115,733

16.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分析（106 年）

合併公司持有之雷曼結構債券及冰島債券等投資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因發行人信用評等下降，經評估已產生減損，故本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提列累計減損 86,102 仟元。

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依客戶別分析如下：

貼現及放款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放 款 總 額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1,140,736	\$ 22,815
	組合評估減損	2,651,760	80,009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286,555,237	3,417,446

應收款項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應 收 款 總 額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365,433	\$ 253,632
	組合評估減損	93,753	28,84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3,937,841	63,632

註：106年12月31日應收款項總額中不包含應收即期外匯款計150仟元。

17. 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本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承受擔保品之性質皆為股票，業已全額提列減損，帳列其他資產－淨額。

承受擔保品將於實際可出售時即予出售，出售所得之金額用以減少欠款金額。承受擔保品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其他資產項目下。

18.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1) 本公司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月			107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項 目	逾 期 放 款 金 額 (註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企業金融	擔 保	\$ 183,418	\$ 125,266,739	0.15%	\$ 1,501,898	818.84%
	無 擔 保	14,619	46,057,388	0.03%	548,120	3,749.37%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註4)	151,395	33,234,982	0.46%	402,137	265.62%
	現 金 卡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5)	1,190	283,429	0.42%	10,645	894.54%
	其 他 擔 保	214,531	100,731,447	0.21%	1,200,149	559.43%
	(註 6) 無 擔 保	6,195	8,945,515	0.07%	107,149	1,729.60%
放款業務合計		571,348	314,519,500	0.18%	3,770,098	659.86%
		逾 期 帳 款 金 額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註8)		\$ 1,307	\$ 599,322	0.22%	\$ 34,616	2,648.51%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7)		-	-	-	-	-

年 月		106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 期 放 款 金 額 (註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企業金融	擔 保	\$ 94,290	\$ 112,671,056	0.08%	\$ 1,394,912	1,479.38%
	無 擔 保	38,548	50,352,727	0.08%	539,817	1,400.38%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註4)	86,555	31,367,094	0.28%	391,494	452.31%
	現 金 卡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5)	1,813	358,763	0.51%	14,153	780.64%
	其 他 擔 保	112,801	88,442,754	0.13%	1,097,031	972.54%
	(註 6) 無 擔 保	1,592	6,609,575	0.02%	82,863	5,204.96%
放款業務合計		335,599	289,801,969	0.12%	3,520,270	1,048.95%
		逾 期 帳 款 金 額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註8)		\$ 1,971	\$ 567,758	0.35%	\$ 24,008	1,218.06%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7)		-	-	-	-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 3 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 8：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2) 本公司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1）	\$ 1,725	\$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1）		
債務清償方案或更生方案依約履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2）	2,984	
債務清償方案或更生方案依約履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2）		1,213

	106年12月31日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1）	\$ 2,530	\$ -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1）	-	-
債務清償方案或更生方案依約履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2）	4,207	-
債務清償方案或更生方案依約履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2）	-	1,501

註1：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行政院金管會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規定揭露。

註2：債務清償方案或更生方案依約履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債務清償方案或更生方案依約履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行政院金管會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規定揭露。

(3) 本公司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7年12月31日		
排 名 (說明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說明2)	授 信 總 餘 額 (說明3)	占 本 年 度 淨 值 比 例 (%)
1	A 集團船舶運輸業	\$ 4,535,685	15.18
2	B 集團鋼鐵冶鍊業	3,043,529	10.18
3	C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880,451	9.64
4	D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520,860	8.44
5	E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450,020	8.20
6	F 集團人造纖維梭織布業	1,877,891	6.28
7	G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1,837,875	6.15
8	H 公司棉、毛紡紗業	1,810,900	6.06
9	I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704,579	5.70
10	J 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1,630,000	5.45

年 度	106年12月31日		
排 名 (說明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說明2)	授 信 總 餘 額 (說明3)	占 本 年 度 淨 值 比 例 (%)
1	A 集團船舶運輸業	\$ 3,827,166	14.50
2	B 集團鋼鐵冶鍊業	3,125,747	11.84
3	C 集團不動產租賃業	2,659,281	10.08
4	D 集團其他織布業	2,371,562	8.99
5	E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330,390	8.83
6	F 集團建築工程業	2,257,579	8.56
7	G 公司建築工程業	1,844,100	6.99
8	H 公司棉、毛紡紗業	1,742,917	6.60
9	I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1,630,375	6.18
10	J 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1,630,000	6.18

說明 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如 A 公司（或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曝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說明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說明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四)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本公司

係指本公司因應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到期義務而可能承受損失之風險。上述情形可能削減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

陽信證券公司

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的風險（稱為資金流動性風險），以及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的風險（稱為市場流動性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

本公司之流動性管理程序於本公司採分別執行，並由獨立之相關風險管理部門監控，程序包括：

- (1) 日常資金調度，監控未來現金流量以確保各項需求之達成。
- (2) 保持適量易於變現之高流動性資產，以緩衝可能中斷現金流之未預見突發性事件。
- (3) 依內部管理目的及外部監管規定監控資產負債表之流動性比率。
- (4) 管理債券商品之到期日。

監控及報導之流程係以對未來 1 天、1 週及 1 個月之資金流量進行衡量及推測之形式為之。對未來現金流量之推測係以對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及預期金融資產收現日期之分析為起始。相關資訊定期向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陽信證券公司

陽信證券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可確保企業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銀行借款對陽信證券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陽信證券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807,000 仟元及 786,000 仟元。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投資等。

(2)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7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681,456	\$ 1,550,515	\$ 832,803	\$ 1,457,467	\$ -	\$ 6,522,24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352,728	-	-	-	-	4,352,728
應付款項	2,843,268	167,395	217,055	204,835	28,462	3,461,015
存款及匯款	60,794,377	63,425,805	69,405,737	124,140,513	95,617,504	413,383,936
應付金融債券	25,132	60,921	1,350,884	73,359	13,230,000	14,740,296
短期借款	70,029	583,350	180,115	145,051	-	978,545
其他金融負債	100,000	250,000	-	-	-	350,000

106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581,436	\$ 2,140,671	\$ 1,172,983	\$ 1,427,455	\$ -	\$ 7,322,54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658,237	-	-	-	-	9,658,237
應付款項	2,751,427	66,448	330,146	91,629	49,902	3,289,552
存款及匯款	51,845,672	55,901,493	62,134,708	116,872,341	90,153,010	376,907,224
應付金融債券	25,131	55,163	354,642	67,211	13,480,000	13,982,147
短期借款	964,653	70,030	65,000	110,000	-	1,209,683
其他金融負債	-	330,000	-	-	-	330,000

4.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係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1,508,631	\$ 179,615	\$ 1,166	\$ -	\$ -	\$ 1,689,412
－現金流入	1,490,599	179,575	1,161	-	-	1,671,335
現金流出小計	1,508,631	179,615	1,166	-	-	1,689,412
現金流入小計	1,490,599	179,575	1,161	-	-	1,671,335
現金流量淨額	(18,032)	(40)	(5)	-	-	(18,077)

106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1,960,707	\$ 547	\$ -	\$ -	\$ -	\$ 1,961,254
－現金流入	1,955,305	542	-	-	-	1,955,847
現金流出小計	1,960,707	547	-	-	-	1,961,254
現金流入小計	1,955,305	542	-	-	-	1,955,847
現金流量淨額	(5,402)	(5)	-	-	-	(5,407)

5.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7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5年	5年以上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328,934	\$ 1,975,515	\$ 487,984	\$ 2,792,433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1,051,715	4,583,416	3,906,199	9,541,33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887,817	-	-	887,817
各類保證款項	2,123,649	1,434,213	36,025	3,593,887
合 計	4,392,115	7,993,144	4,430,208	16,815,467

106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5年	5年以上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527,735	\$ 2,372,098	\$ 230,387	\$ 3,130,220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806,840	3,626,491	4,433,924	8,867,255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740,181	-	-	740,181
各類保證款項	1,870,992	717,207	10,000	2,598,199
合 計	3,945,748	6,715,796	4,674,311	15,335,855

6. 租賃合約到期分析

合併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係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營業租賃承諾係指合併公司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不可撤銷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融資租賃承諾係指合併公司作為出租人在融資租賃條件下之未來租金給付總額及現值。

下表請詳合併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之到期分析：

107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81,258	\$ 160,213	\$ 11,958	\$ 253,429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63,187	135,780	28,852	227,819
融資租賃收入（出租人）	628,883	1,380,966	-	2,009,849

106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71,248	\$ 161,694	\$ 19,431	\$ 252,373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59,332	169,253	43,450	272,035
融資租賃收入（出租人）	498,169	1,558,066	-	2,056,235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本公司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7年12月31日							
	合 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433,600,987	\$ 61,380,690	\$ 23,479,639	\$ 21,610,180	\$ 34,377,404	\$ 64,432,699	\$ 228,320,37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16,966,397	33,736,382	29,349,625	66,876,975	77,390,178	147,321,699	162,291,538
期距缺口	(83,365,410)	27,644,308	(5,869,986)	(45,266,795)	(43,012,774)	(82,889,000)	66,028,837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407,612,086	\$ 63,768,173	\$ 22,930,723	\$ 20,009,304	\$ 38,986,382	\$ 55,244,590	\$ 206,672,91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89,365,617	28,862,971	32,820,406	60,815,314	72,555,563	141,349,490	152,961,873
期距缺口	(81,753,531)	34,905,202	(9,889,683)	(40,806,010)	(33,569,181)	(86,104,900)	53,711,041

說明：本表係指本公司全行新台幣（不含外幣）之金額。

(2) 本公司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7年12月31日						
	合 計	0到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232,104	\$ 258,137	\$ 141,786	\$ 66,484	\$ 115,594	\$ 650,10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98,740	386,555	264,129	282,739	251,599	13,718
期距缺口	33,364	(128,418)	(122,343)	(216,255)	(136,005)	636,385

單位：美金仟元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0到30天	31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025,325	\$ 253,941	\$ 121,123	\$ 81,937	\$ 91,016	\$ 477,30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91,927	354,114	230,044	193,034	203,547	11,188
期距缺口	33,398	(100,173)	(108,921)	(111,097)	(112,531)	466,120

說明：本表係指本公司全行美金之金額。

(五) 市場風險

本公司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本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本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依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市場風險部位及可容忍之損失。風險管理處綜合各項額度管理、損益評估、壓力測試執行等，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供高階管理階層之決策參考。

3.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1) 辨識與衡量

本公司業務單位及風管單位應定期運用業務分析或產品分析等方法，確認市場風險來源及風險因子，並據以衡量各種市場風險曝險，包括部位限額、停損限額及市場風險集中度等。對於不同風險因子，建立適當之市場風險衡量方式，包含部位限額管理（名目本金限額、債券部位限額及股票部位限額等）及敏感度限額管理（PVP、Duration等）。

(2) 監控與報告

本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及壓力測試等資訊提報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本公司亦建有明確的通報程序，各項交易均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始可繼續持有部位。

4. 交易簿風險管理

(1) 定義及政策

所謂交易簿係指以交易為目的或對交易簿內容進行避險目的，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及實體商品之部位。所謂交易目的係指意圖短期持有以供出售，或是意圖從實際或預期之短期價格波動中獲利或鎖定套利利潤。金融商品不屬交易簿之部位者，應列為銀行簿之部位，歸屬於交易簿部位性質者，應建立交易限額。

(2) 管理程序

各項金融資產之定義、業務內容、金融商品之原始衡量及續後評價的流程，依會計相關規定辦理。交易簿部位評價所需之資料來源，由中台人員負責傳送至評價系統，每日由系統出具評價報表。

5.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簿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不利變動，致本公司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管理之主要目的為加強利率風險管理、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1) 策略

利率風險管理在於提昇本公司之應變能力，以衡量、管理及規避因利率變動導致盈餘與資產負債項目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

(2) 管理流程

本公司於承作與利率商品相關業務時，須辨識各項利率風險來源，並衡量利率變動對盈餘及經濟價值之可能影響。為穩定長期獲利能力與兼顧業務成長，制定主要天期之利率敏感性各項監測指標並執行壓力測試。利率風險限額之監控結果定期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呈報董事會。

6. 匯率風險管理

(1)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及遠期外匯等衍生工具業務所致。由於本公司所從事外匯交易大多以當日軋平客戶部位為原則，因此匯率風險相對不大。

(2) 匯率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控管匯率風險，本公司針對交易室、交易員等均訂有操作限額及停損限額，並訂有年度最大損失限額，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

7.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1)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本公司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2)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本公司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3)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本公司針對產業別、企業別設定投資限額，針對投資交易額度、授權層級訂定交易控制程序，為控制投資風險就交易部位設定曝險額及停損點，若已達停損點而不擬賣出，投資單位應通過高階管理階層核准。

8. 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1)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係用來衡量風險資產組合在最壞情況下潛在最大損失之方法。本公司之壓力測試包括三部分，係由風險管理部門執行：(1)風險因子壓力測試：將壓力測試運用於各風險類型；(2)新興市場壓力測試：將壓力測試運用於新興市場投資組合上；(3)臨時性壓力測試：將壓力測試運用於特殊投資部位或特定投資地區，例如將壓力測試套用於目前匯率大幅變動之地區。

壓力測試之結果將呈報高階管理階層。壓力測試會依據各部門些微修正，且通常會一併採用情境模擬分析（scenario analysis）。

(2) 敏感度分析

A. 利率風險

本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各評價殖利率曲線同時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上移 100 個基點，則本公司稅前損益將分別減少 36,269 仟元及 40,093 仟元，而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將分別減少 304,196 仟元及 173,791 仟元。若所有殖利率曲線同時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下移 100 個基點，則本公司稅前損益將分別增加 36,123 仟元及 40,346 仟元，而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將分別增加 306,007 仟元及 176,744 仟元。

B. 匯率風險

本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USD/NTD 及 EUR/NTD 之匯率分別相對貶值 3%，另 JPY/NTD 及其他外幣/NTD 之匯率相對貶值 5%，則本公司稅前損益將分別減少 24,212 仟元及 22,453 仟元。

本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USD/NTD 及 EUR/NTD 之匯率分別相對升值 3%，另 JPY/NTD 及其他外幣/NTD 之匯率相對升值 5%，則本公司稅前損益將分別增加 24,212 仟元及 22,453 仟元。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本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國內權益證券價格上漲 15%，國外權益證券價格上漲 20%時，則本公司稅前損益將分別增加 11,592 仟元及 29,507 仟元，而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將分別增加 53,465 仟元及 55,203 仟元。

本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國內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5%，國外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20%時，則本公司稅前損益將分別減少 11,592 仟元及 29,507 仟元，而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將分別減少 53,465 仟元及 55,203 仟元。

上述分析係假設所有權益工具之趨勢與歷史資料一致。

D.彙整敏感度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主 要 風 險	變 動 幅 度	影 響 金 額	
		權 益	損 益
外匯風險（主要幣別）	USD/NTD、EUR/NTD 上升 3%	\$ -	\$ 24,149
外匯風險（主要幣別）	USD/NTD、EUR/NTD 下跌 3%	-	(24,149)
外匯風險（非主要幣別）	JPY/NTD、其他外幣/NTD 上升 5%	-	63
外匯風險（主非要幣別）	JPY/NTD、其他外幣/NTD 下跌 5%	-	(63)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00 BPS	(304,196)	(36,269)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00 BPS	306,007	36,123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國內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5%	53,465	11,592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國外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20%	-	-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國內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5%	(53,465)	(11,592)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國外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20%	-	-

106年12月31日			
主 要 風 險	變 動 幅 度	影 響 金 額	
		權 益	損 益
外匯風險（主要幣別）	USD/NTD、EUR/NTD 上升 3%	\$ -	\$ 22,230
外匯風險（主要幣別）	USD/NTD、EUR/NTD 下跌 3%	-	(22,230)
外匯風險（非主要幣別）	JPY/NTD、其他外幣/NTD 上升 5%	-	223
外匯風險（主非要幣別）	JPY/NTD、其他外幣/NTD 下跌 5%	-	(223)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00 BPS	(173,391)	(40,093)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00 BPS	176,744	40,346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國內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5%	55,203	29,507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國外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20%	-	-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國內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5%	(55,203)	(29,507)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國外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20%	-	-

9.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下表彙總合併公司所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價值列示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美元	\$ 1,200,301	30.733	\$ 36,888,858	\$ 956,721	29.848	\$ 28,556,209
人民幣	1,037,903	4.475	4,644,617	733,822	4.579	3,360,170
歐元	13,673	35.22	481,559	12,056	35.68	430,143
日圓	1,482,389	0.278	412,697	1,722,129	0.265	456,364
澳幣	11,942	21.68	258,906	3,431	23.26	79,816
港幣	55,659	3.924	218,408	81,396	3.819	310,851
金融負債						
美元	1,144,103	30.733	35,161,732	952,092	29.848	28,418,047
人民幣	906,032	4.475	4,054,492	608,420	4.579	2,785,956
澳幣	36,464	21.68	790,531	29,109	23.26	677,067
南非幣	207,024	2.13	440,962	168,159	2.42	406,944
日圓	1,318,937	0.278	367,192	1,723,082	0.265	456,617
歐元	7,345	35.22	258,689	12,028	35.68	429,154
港幣	28,992	3.924	113,765	48,806	3.819	186,390

10.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32,455,219	\$ 13,914,149	\$ 2,400,557	\$ 60,005,608	\$408,775,533
利率敏感性負債	196,503,469	143,984,451	37,109,600	16,164,389	393,761,90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35,951,750	(130,070,302)	(34,709,043)	43,841,219	15,013,624
淨 值					29,810,77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8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0.36%

106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04,769,712	\$ 25,635,748	\$ 688,317	\$ 54,239,575	\$385,333,352
利率敏感性負債	175,700,835	135,198,035	42,518,837	17,591,709	371,009,41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9,068,877	(109,562,287)	(41,830,520)	36,647,866	14,323,936
淨 值					26,354,45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8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4.35%

說明 1. 公司部分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說明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說明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說明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874,928	\$ 60,650	\$ 57,775	\$ 186,034	\$ 1,179,387
利率敏感性負債	600,740	281,968	251,296	1,067	1,135,071
利率敏感性缺口	274,188	(221,318)	(193,521)	184,967	44,316
淨 值					12,53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9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53.43%

單位：美金仟元

106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84,317	\$ 102,026	\$ 61,002	\$ 97,549	\$ 944,894
利率敏感性負債	541,714	192,472	203,316	1,702	939,204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2,603	(90,446)	(142,314)	95,847	5,690
淨 值					5,46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0.6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04.12%

說明 1. 公司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說明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說明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說明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陽信證券公司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價值在某段期間因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例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和商品價格變動，可能引致資產負債表內和表外項目發生虧損的風險。

(六) 金融資產之移轉

合併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主係為依據附買回票券及債券交易。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合併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合併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合併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已移轉金融 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 面 金 額	已移轉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附買回條件交易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450,012	\$ 450,000	\$ 450,086	\$ 450,000	\$ 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	4,025,032	3,901,089	4,087,173	3,901,089	186,084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已移轉金融 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 面 金 額	已移轉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附買回條件交易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435,041	\$ 9,655,135	\$10,525,463	\$ 9,655,135	\$ 870,328

(七)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合併公司並未有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交易對手未有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交割時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已認列之金融 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金融 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淨 額
衍生金融工具	\$ 2,601	\$ -	\$ 2,601	\$ -	\$ -	\$ 2,60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資產	1,813,247	-	1,813,247	1,802,180	-	11,067

金 融 負 債	已認列之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金融 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淨 額
衍生金融工具	\$ 20,979	\$ -	\$ 20,979	\$ -	\$ -	\$ 20,97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351,089	-	4,351,089	4,537,259	-	(186,170)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已認列之金融 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金融 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淨 額
衍生金融工具	\$ 26,884	\$ -	\$ 26,884	\$ -	\$ -	\$ 26,88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資產	1,790,880	-	1,790,880	1,793,012	-	(2,132)

金 融 負 債	已認列之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金融 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 現金擔保品	淨 額
衍生金融工具	\$ 8,040	\$ -	\$ 8,040	\$ -	\$ -	\$ 8,0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655,135	-	9,655,135	10,525,463	-	(870,328)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四八、資本管理

(一) 概 述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1. 合併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2. 為使合併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合併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二) 資本管理程序

合併公司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

合併公司之資本由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部門管理，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規定，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

1. 第一類資本：包括普通股權益及其他第一類資本。
 - 普通股權益：普通股權益主要包括普通股、資本公積（特別股發行溢價除外）、累積盈餘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等。減除下列項目：無形資產（含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對金融機構重大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原由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扣除項目（對金融機構重大投資除外）。
 - 其他第一類資本：包括永續非累積特別股、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等。
2. 第二類資本組成：包括永續累積特別股、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重估增值、可轉換債券、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等。

為妥善監控合併公司資本適足情形與維持內部資本適足目標，合併公司除依規定於每季計算資本適足率，檢視合併公司各單位之暴險狀況與合格資本之變動情形，並就可能影響資本適足率的各項因素，如預期盈餘、備抵呆帳提列、不良債權變化、權益證券投資

(金融與非金融)與風險性資產等之變化及實際目標達成情形予以分析，若預估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異，則進行分析檢討改進。當資本適足率可能低於管理目標時，即呈報高階主管或風險管理委員會，並擬訂對策，如調整資產結構或規劃發行合格資本工具，以降低暴險程度，或增加自有資本等因應措施。

(三) 資本適足性

下表列示合併公司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及資本適足率之計算。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皆符合當地主管機關資本管理之規定。

年 度			107年12月31日	
分析項目			本	公 司 合 併
自 有 資 本	普通股權益		\$ 27,303,908	\$ 27,840,054
	其他第一類資本		3,510,924	4,078,325
	第二類資本		7,418,363	8,551,051
	自有資本		38,233,195	40,469,430
加 權 風 險 性 資 產 總 額	信用 風險	標準法	287,286,748	291,092,648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 風險	基本指標法	11,726,603	12,058,828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 風險	標準法	16,575,502	16,575,502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15,588,853	319,726,978
資本適足率			12.11%	12.66%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65%	8.7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76%	9.98%
槓桿比率			6.52%	6.70%

分析項目		年 度	106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合 併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24,533,884	\$ 24,989,196
	其他第一類資本		2,562,884	3,030,935
	第二類資本		8,792,285	9,725,694
	自有資本		35,889,053	37,745,825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257,524,506	260,967,911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1,037,966	11,111,774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3,988,897	13,988,897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82,551,369	286,068,582
資本適足率			12.70%	13.19%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68%	8.7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59%	9.79%
槓桿比率			6.17%	6.33%

說明 1. 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曝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說明 2. 年度報表應填列本年度及上期資本適足率，半年度財報表除揭露本期及上期外，應增加揭露前一年年底之資本適足率。

說明 3. 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曝險總額。

四九、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 託 資 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8,948,131	\$ 6,032,907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22,076,796	22,576,383
債券投資	1,050,034	789,037
股票投資	247,160	104,392
不 動 產		
土 地	30,086,915	25,594,156
房屋及建築	8,893	8,938
保管有價證券	<u>5,223,932</u>	<u>3,559,320</u>
	<u>\$ 67,641,861</u>	<u>\$ 58,665,133</u>
信 託 負 債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5,223,932	\$ 3,559,320
信託資本		
金錢信託	28,976,720	27,335,398
不動產信託	31,269,135	26,543,965
金錢債權及擔保物權信託	2,258,050	1,451,588
有價證券信託	247,161	104,392
累積虧損		
本金累積虧損	(1,104,009)	(1,206,650)
本年度損益	<u>770,872</u>	<u>877,120</u>
	<u>\$ 67,641,861</u>	<u>\$ 58,665,133</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投 資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存放本公司	\$ 8,948,131	\$ 6,032,907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台幣信託	10,388,475	10,705,601
—外幣信託	11,688,321	11,870,782
債券投資—外幣信託	1,050,034	789,037
股票投資	247,160	104,392
不動產		
土地	30,086,915	25,594,156
房屋及建築	8,893	8,938
保管有價證券	<u>5,223,932</u>	<u>3,559,320</u>
	<u>\$ 67,641,861</u>	<u>\$ 58,665,133</u>

信託帳損益表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10,333	\$ 6,911
股利收入	1,214,647	1,181,343
財產交易利益	187,767	259,280
已實現資本利得	<u>23,397</u>	<u>18,892</u>
	<u>1,436,144</u>	<u>1,466,426</u>
信託費用		
管 理 費	25,142	23,290
稅捐支出	-	150
手續費	14,706	12,229
財產交易損失	624,719	553,108
其他費用	<u>705</u>	<u>529</u>
	<u>665,272</u>	<u>589,306</u>
	<u>\$ 770,872</u>	<u>\$ 877,120</u>

註：上列損益表係合併公司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括於合併公司損益之中。

五十、本公司獲利能力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66%	0.53%
	稅 後	0.56%	0.46%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0.75%	8.86%
	稅 後	9.07%	7.60%
純 益	率	37.08%	30.80%

說明：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 1 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一、附註揭露事項

除附表一至五外，合併公司無其他應再揭露事項。

五二、部門資訊

根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之規定，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董事會（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並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合併公司所判定之所有營運部門皆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應報導部門之定義。

合併公司之營運部門係依行業特性予以辨識之，分為三個應報導部門，包括：銀行部門／證券部門／其他部門。

合併公司之其他營運，包括基金管理及信託等業務，皆不符合個別應報導部門之門檻。

因合併公司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大部分係來自於利息收入，且合併公司董事會主要係根據淨利息收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應報導部門績效皆以利息收入總額減除利息費用總額之淨額表達。

內部計價及移轉計價調整已反應於部門績效評估。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已按照部門間約定之收入分攤標準合理的分攤。

營運部門間交易皆係常規交易。提供予合併公司董事會複核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係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相同之衡量基礎衡量。

合併公司內部管理報表係根據營業淨利，其中包含利息淨收益、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手續費淨收益、淨金融商品損益及其他營業損益等。衡量基礎不包含非經常發生之項目，例如訴訟費用。

部門別分析之資訊係根據各營運部門提供予合併公司董事會複核之內部管理報表為主，包括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他相關資訊。

營運資產及負債係由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所組成，大約係合併資產負債表之主體，但排除部分項目所得稅。

(一) 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資訊如下：

	107年度				
	銀 行	證 券 公 司	其 他	部 門 間 沖 銷	合 計
利息淨收益	\$ 5,346,076	\$ 26,192	\$ 105,240	\$ -	\$ 5,477,508
手續費淨收益	1,085,778	-	3,257	(617)	1,088,418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u>449,774</u>	<u>73,488</u>	<u>55,998</u>	<u>(80,500)</u>	<u>498,760</u>
淨 收 益	<u>6,881,628</u>	<u>99,680</u>	<u>164,495</u>	<u>(81,117)</u>	<u>7,064,686</u>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61,304	-	32,739	-	294,043
營業費用	<u>3,595,605</u>	<u>88,368</u>	<u>64,286</u>	<u>(10,261)</u>	<u>3,737,998</u>
稅前淨利	<u>\$ 3,024,719</u>	<u>\$ 11,312</u>	<u>\$ 67,470</u>	<u>(\$ 70,856)</u>	<u>\$ 3,032,645</u>

	106年度				
	銀 行	證 券 公 司	其 他	部 門 間 沖 銷	合 計
利息淨收益	\$ 4,711,040	\$ 23,997	\$ 93,927	\$ -	\$ 4,828,964
手續費淨收益	1,154,003	-	6,753	(596)	1,160,16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u>338,092</u>	<u>64,512</u>	<u>23,133</u>	<u>(34,338)</u>	<u>391,399</u>
淨 收 益	<u>6,203,135</u>	<u>88,509</u>	<u>123,813</u>	<u>(34,934)</u>	<u>6,380,523</u>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643,915	-	32,933	-	676,848
營業費用	<u>3,332,684</u>	<u>81,556</u>	<u>57,575</u>	<u>(10,322)</u>	<u>3,461,493</u>
稅前淨利	<u>\$ 2,226,536</u>	<u>\$ 6,953</u>	<u>\$ 33,305</u>	<u>(\$ 24,612)</u>	<u>\$ 2,242,182</u>

部門損益包括部門間之資金移轉計價及依適當之成本動因分攤之費用成本，另營運部門係以稅前損益衡量，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107年12月31日				
	銀 行	證 券 公 司	其 他	合 計
資產（註）	\$ -	\$ -	\$ -	\$ -
負債（註）	\$ -	\$ -	\$ -	\$ -

106年12月31日				
	銀 行	證 券 公 司	其 他	合 計
資產（註）	\$ -	\$ -	\$ -	\$ -
負債（註）	\$ -	\$ -	\$ -	\$ -

註：因合併公司在提供資產負債類之衡量金額主要係提供存放款及金融資產負債均量，故於此處揭露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地區別資訊

107年度					
項 目	國 內 及 其 他	港 澳 地 區	中 國 大 陸 地 區	沖 銷	合 計
來自公司以外 的收入	\$ 7,013,553	\$ 113	\$ 51,020	\$ -	\$ 7,064,686
來自公司間其 他部門的收 入	106,562	25,429	-	(131,991)	-
淨 收 益	\$ 7,120,115	\$ 25,542	\$ 51,020	(\$ 131,991)	\$ 7,064,686
稅前損益	\$ 2,998,462	\$ 17	\$ 34,166	\$ -	\$ 3,032,645
可辨認資產	\$ 473,693,168	\$ 17	\$ 954,169	\$ -	\$ 474,647,354

106年度					
項 目	國 內 及 其 他	港 澳 地 區	中 國 大 陸 地 區	沖 銷	合 計
來自公司以外 的收入	\$ 6,344,102	\$ 56	\$ 36,365	\$ -	\$ 6,380,523
來自公司間其 他部門的收 入	50,366	15,443	-	(65,809)	-
淨 收 益	\$ 6,394,468	\$ 15,499	\$ 36,365	(\$ 65,809)	\$ 6,380,523
稅前損益	\$ 2,221,279	(\$ 11)	\$ 20,914	\$ -	\$ 2,242,182
可辨認資產	\$ 439,171,255	\$ 104,164	\$ 589,986	\$ -	\$ 439,865,405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公司均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淨收益之 10% 以上者。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陽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陽信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註1	\$ 1,487,543 （註2）	\$ 92,145	\$ 92,145	\$ -	\$ -	6.19%	\$ 1,487,543 （註2）	是	否	是

註 1：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註 2： 係以不逾陽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為限。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年 底 持 股 比 率 (%)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二)	本 公 司 及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持 股 情 形 (註 一)				備 註
						現 股 股 數 (仟 股)	擬 制 持 股 股 數 (仟 股)	合 計		
								股 數 (仟 股)	持 股 比 率 (%)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證券業務	100.00	\$ 588,949	\$ 13,471	50,200	-	50,200	100.00	子公司 (註三)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00.00	141,477	5,126	15,000	-	15,000	100.00	子公司 (註三)
陽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租賃業務	100.00	1,487,543	56,100	152,500	-	152,500	100.00	子公司 (註三)
陽信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子商務、行動支付平台營運管理	100.00	28,953	(3,377)	5,000	-	5,000	100.00	子公司 (註三)
Sunny Microfinance PLC.	柬埔寨	融資業務	100.00	25,681	(463)	100	-	100	100.00	子公司 (註三)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跨行資訊系統的規劃開發及 跨行資訊網路的營運管理	2.49	658,964	33,448	13,008	-	13,008	2.49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公正第三人資產拍賣服務業務	2.94	41,600	350	5,000	-	5,000	2.94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處理「有價證券集中保管帳簿劃撥制 度」之相關業務	0.29	112,582	3,410	1,076	-	1,076	0.29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11	1,464	87	67	-	67	1.11	
台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子商務、行動支付平台營運管理	1.00	2,598	-	600	-	600	1.00	

註一：凡母子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已計入。

註二：投資損益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註三：相關內容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項 目	年				備 註
				仟股數／仟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價／股權淨值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陽信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 3,000	10%	\$ 3,000	
陽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Sunny Finance Lease (HK) Limited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	926,486	100%	926,486	
Sunny Finance Lease (HK) Limited	股 票 陽信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27,036	100%	927,036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年 初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年 底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匯 出 (註 一)	回 收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陽信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	\$ 921,990 (USD 3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568,561 (USD 18,500)	\$ 353,429 (USD 11,500)	\$ -	\$ 921,990 (USD 30,000)	\$ 25,429 (RMB 5,578)	100%	\$ 25,429 (RMB 5,578)	\$ 927,036	\$ -

本 年 度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二)
\$ 921,990 (USD 30,000)	\$ 921,990 (USD 30,000)	\$ 920,424

註一：係依經濟部投審會 102 年 1 月 18 日經審二字第 1020000549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 USD10,000 仟元；104 年 2 月 25 日經審二字第 10400025930 號函及 104 年 5 月 11 日經審二字第 1040008923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共計 USD7,000 仟元，105 年 6 月 27 日經審二字第 1050013735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 USD1,500 仟元，106 年 12 月 1 日經審二字第 1060029002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 USD3,500 仟元，107 年 5 月 24 日經審二字第 1070011805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 USD8,000 仟元。

註二：係依據取得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時之淨值 60%為限額，且依申報當時之匯率換算並未有超限之情形。

註三：涉及外幣金額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母 公 司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 154,528	依各類存款年利率 0-1.065%計息	0.03
		陽信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27,483	依各類存款年利率 0.03-1.035%計息	0.01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5,288	依各類存款年利率 0-0.03%計息	-
		陽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0,718	依各類存款年利率 0.03-0.95%計息	-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2：本表係揭露 1 仟萬元以上之交易事項。